

苏州市数字经济“十四五”发展规划

目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继往开来，开启数字经济建设征程.....	4
第一节 国内外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4
一、国外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4
二、国内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6
第二节 苏州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11
一、发展基础.....	11
二、存在问题.....	18
三、发展形势及要求.....	19
第二章 凝心聚力，擘画“数字苏州”发展蓝图	2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21
第二节 发展原则	22
第三节 发展目标.....	23
第四节 策略分析.....	25
一、区域协同、东接西联.....	25
二、市域协同、齐头并进.....	25
三、产业协同、相互助力	26
第三章 创新驱动，打造全国数字城市标杆	27

第一节 争创国内领先的数字创新体系	27
一、数字创新链布局	27
二、核心技术突破	28
三、科创载体引进	30
四、知识产权运营	31
五、技术标准完善	32
第二节 打造国内先进的数字基础设施高地	32
一、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32
二、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34
第三节 打造国内领先的数据要素市场化示范高地	37
一、强化高质量数据要素供给	37
二、加快数据要素市场化流通	38
三、创新数据要素开发利用机制	38
第四节 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高地	39
一、做大做强基础优势产业	40
二、培育壮大数字新兴产业	41
三、促进产业数字化深度融合	45
第五节 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示范高地	48
一、开展工厂智能化改造	48
二、打造智能制造支撑能力	49
三、打造工业互联网生态体系	49

四、完善工业互联网内外部网络	50
五、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50
六、推进工业大数据产业发展	50
第六节 打造引领国内的数字化治理高地	51
一、推进一体化数字政府建设	52
二、提升社会治理数字化水平	54
三、构筑数字化公共服务体系	56
第七节 打造自主可控的数字安全体系	58
一、完善网络空间安全保障体系	58
二、加强重点领域数据安全保护	60
三、深挖数字安全产业发展潜力	61
第八节 打造国际一流的数字创新生态	62
一、营造数字营商环境	62
二、融入“数字长三角”	62
三、集聚创新创业人才	63
四、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64
第四章 多措并举，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70
第一节 健全统筹协调机制	70
第二节 完善制度标准体系	70
第三节 强化统计监测分析	71
第四节 深化体制机制创新	71
第五节 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72

前言

数字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是以数据资源为关键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为主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融合应用、全要素数字化转型为重要推动力，促进公平与效率更加统一的新经济形态。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正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深刻变革，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重要机遇期，也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时强调：把握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和规律，推动我国数字经济健康发展；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提出：坚定不移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加快数字化发展。《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提出：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江苏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及江苏省数字经济发展推进会议上，省委书记吴政隆提出：要坚持把数字经济作为江苏转型发展的关键增量，建设网络强省、数字江苏、智慧江

苏，着力打造全国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新高地，为江苏高质量发展插上数字化“翅膀”，为扛起新使命、谱写新篇章增添强大新动能。苏州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深入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新使命新要求，抢抓发展新机遇，培育发展新动能，构筑发展新优势，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奋力谱写“强富美高”现代化新篇章。

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为进一步激发数字创新活力、增强数字政府职能、优化数字社会环境、完善数字基础设施、筑牢数字安全屏障，切实把苏州实体经济优势转化为数字经济发展优势，让数字经济成为苏州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赛道”“主赛道”，为打造更高能级的产业创新集群提供更强有力支撑，根据国家《“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江苏省“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关于全面提升江苏数字经济发展水平的指导意见》《江苏省数字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有关文件，邀请了国内多家著名研究院与专家参与指导，经苏州市委、市政府审定完成《苏州市数字经济“十四五”发展规划》。本规划是“十四五”时期全面推进苏州市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苏州贯彻落实数字中国战略，顺利实现建设“全国数字化引领转型升级标杆城市”目标的指

导性文件，对于在新的起点上推动苏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章 继往开来，开启数字经济建设征程

第一节 国内外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一、国外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数字化浪潮正重塑世界经济格局，随着疫情对各国经济造成不同程度的冲击，数字经济表现出强大韧性，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活力所在。2020 年，全球数字经济增长值规模达 32.6 万亿美元，同比名义增长 3.0%，占 GDP 比重高达 43.7%。其中数字产业化占数字经济比重为 15.6%，占 GDP 比重为 6.8%；产业数字化占数字经济比重为 84.4%，占 GDP 比重为 36.8%。另据 IDC 预测，到 2023 年全球数字经济产值占 GDP 比重将达 62%。随着对数字经济重视度的日渐提升，世界各国不断加快对数字经济的战略部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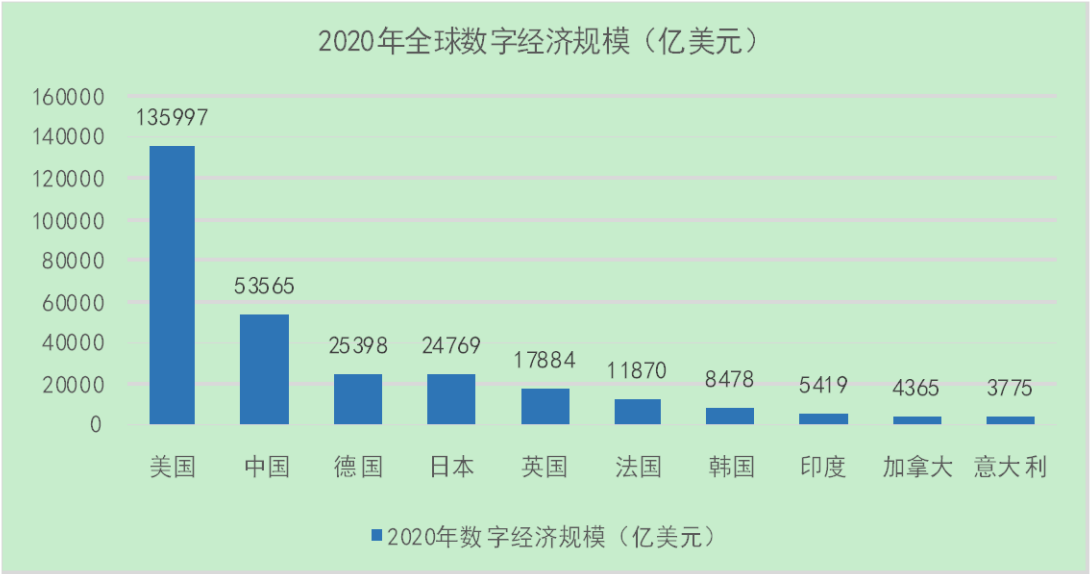


图 1-1 2020 年全球数字经济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全球数字经济白皮书)

专栏 1：全球各国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美国是全球最早布局数字经济的国家，20 世纪 90 年代就启动了“信息高速公路”战略，在大数据、人工智能、智能制造等领域着力。特朗普政府在战略层面首次将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科学、先进通讯网络（5G）、先进制造四大科技应用领域列为国家“未来产业”；拜登政府则将人工智能、5G、量子技术、航空航天等定义为“未来技术”领域。

日本《科学技术创新综合战略 2020》制定并推广战略性创新创造计划，针对 AI、物联网、大数据等革命性网络空间基础技术，下一代自动驾驶等革命性自动行驶车辆交通技术，机器人、3D 打印等革命性制造技术等领域，以破坏性创新为目标，制定研发计划。

英国早在 2009 年就发布了《数字英国》计划，数字化首次以国家顶层设计的形式出现，是最早出台数字经济政策的国家。随后英国不断升级数字经济战略，大力推动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致力于网络治理实现新突破，坚持“数字政府即平台”理念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

相比之下，多数发展中国家近几年才开始着手布局数字经济相关战略。**印度** 2015 年推出“数字印度”计划；**巴西** 2016 年《国家科技创新战略（2016-2019 年）》，将数字经济和数字社会明确列为国家优先发展领域之一。尽管发展中国家数字经济起步较晚，但数字经济规划布局积极，营造数字经济发展的宽松环境，正抓住数字经济发展新机遇，努力实现与发达国家并跑。

二、国内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度重视发展数字经济，推动数字经济逐步上升为国家战略，提出要做大做强数字经济，拓展经济发展新空间。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国际形势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世界经济形势复杂严峻的背景下，《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提出：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2020 年我国数字经济在逆势中加速发展，主要呈现出以下特征：

数字经济规模占比呈现双“三九”态势。2020 年我国数字经济依然保持蓬勃发展态势，规模达到 39.2 万亿元，较 2019 年增加 3.4 万亿元，占 GDP 比重为 38.6%，比 2019 年提升 2.5 个百分点，有效支撑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数字经济增速是 GDP 增速的 3 倍多。2020 年，在疫情冲击和全球经济下行叠加影响下，我国数字经济依然保持 9.7% 的高位增长，是同期 GDP 名义增速的 3.2 倍多，成为稳定经济增长的关键动力。2020 年，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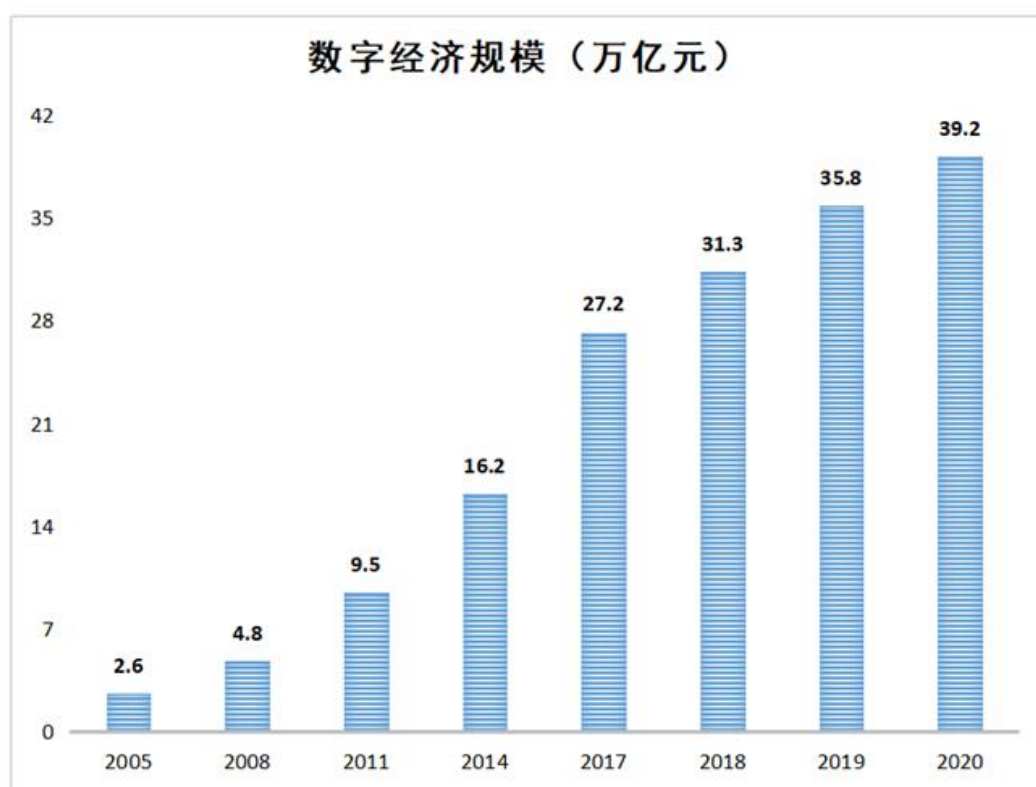


图 1-2 我国数字经济规模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资料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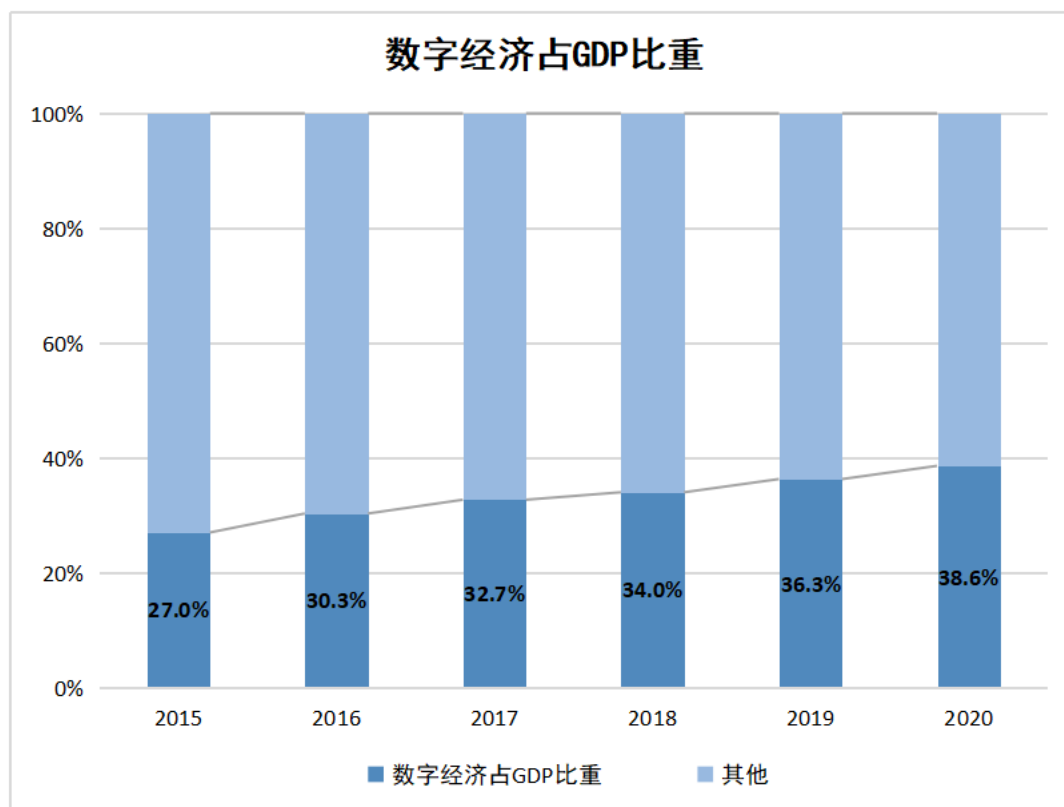


图 1-3 我国数字经济占 GDP 比重及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资料整理）

数字经济内部结构“二八”比例分布。2020 年我国数字产业化规模达 7.5 万亿元，占数字经济比重 19.1%，占 GDP 比重 7.3%，产业数字化规模达 31.7 万亿元，占数字经济比重 80.9%，占 GDP 比重 31.2%，产业数字化在成为数字经济发展强大引擎的同时，也缓解了疫情对我国实体经济的负面冲击。产业加速数字化转型，农业、工业、服务业数字经济渗透率分别为 8.9%、21.0%和 40.7%，约为 1:2:4，同比分别增长 0.7、1.6 和 2.9 个百分点。产业数字化转型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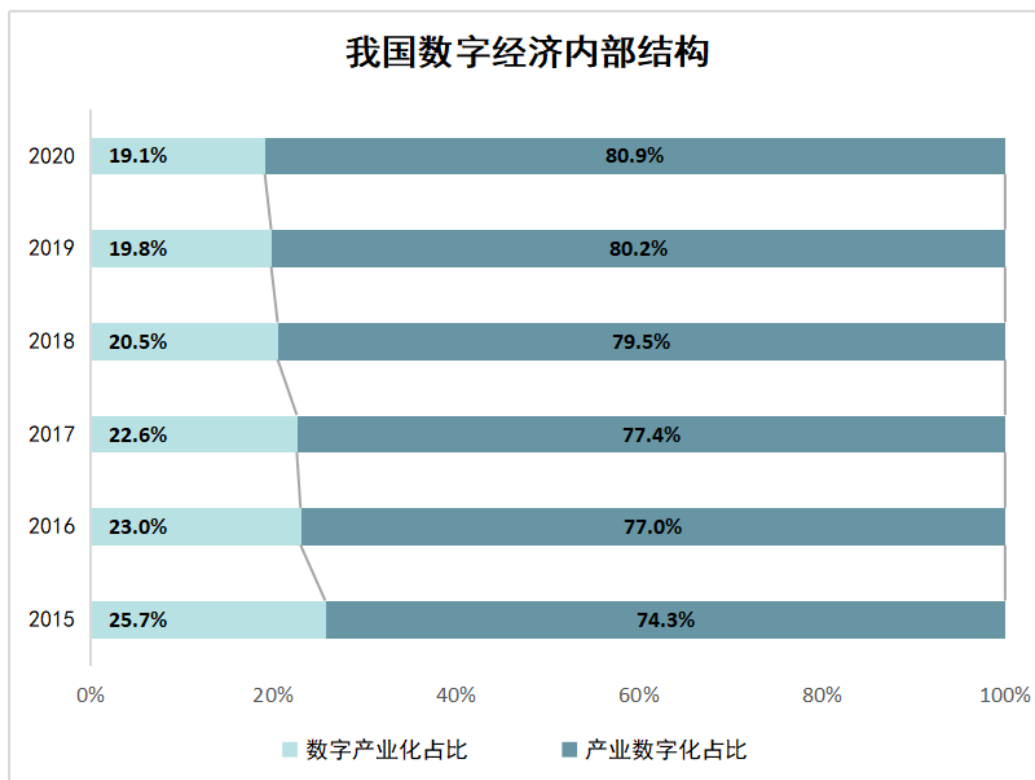


图 1-4 我国数字经济内部结构及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资料整理）

各地数字经济发展步伐加快。疫情下，各地政府纷纷将数字经济作为经济发展的稳定器。从规模看，2020 年，广东、江苏、山东等 13 个省市数字经济规模超过 1 万亿元；从占比看，北京、上海数字经济 GDP 占比超过 50%；从增速看，贵州、重庆、福建数字经济增长领跑全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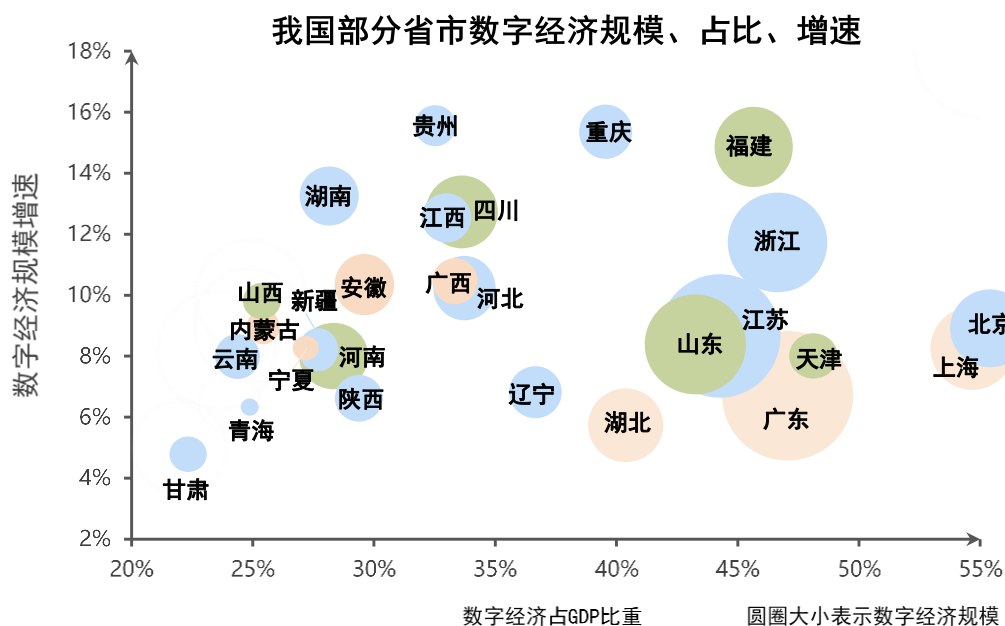


图 1-5 2020 年我国部分省份数字经济发展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资料整理)

专栏 2：我国先进地区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北京市以创新资源激发数字经济活力，引领前沿方案先行先试。北京依托政策优势、技术优势、区位优势、人才优势等，着力打造数字经济创新生态。北京市数字经济研发投入位列全国第一位，远高于其他地区，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支持、优化服务、营造生态等手段，成为数字经济创新资源聚集地、全国数字产业化的制高地和产业数字化方案输出地。

广州市、深圳市以数字经济产业集群为依托打造科创中心，数字技术创新动能强劲。紧盯技术前沿，实施数字经济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重点发展集成电路、新型显示、4K 电视、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全面实施人才支持计划，引进数字经济高层次紧缺人才，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杭州市正持续做强电商等优势产业。随着全国首个跨境电商综试区的建设发展，杭州加快构建“天、铁、海、陆”一体智能物流体系，加速 eWTP 示范区等新电商重点项目建设，不断优化电商发展环境。同时，杭州新模式新业态探索引领全国。杭州是全国第一个实现无纸币城市，移动支付在普及率、覆盖广度、服务深度等方面，均位居全国第一。新冠疫情期间，首创于杭州的“健康码”在疫情防控中发挥了巨大作用，杭州“健康码”上线十余天就被全国 200 多个城市借鉴，杭州“健康码”不断迭代升级，在助力复工复产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是杭州数字赋能社会治理的一项重要创新实践。

第二节 苏州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全市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数字经济发展战略，制定出台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推进苏州数字经济和数字化转型高质量发展。2020 年苏州市数字经济规模超过 8000 亿元¹。其中，数字产业规模不断壮大，产业数字化加速推进，两者作为数字经济增长主引擎的作用日益显著。

1. 数字产业规模不断壮大

信息通信产业稳中有进。深入贯彻落实“宽带中国”示范城市建设工作，积极推进信息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建设。2020 年，苏州新增 5G 基站 12039 个，累计建成 17500 个，均位列全省第一。签约启动 5G 融合应用 639 个，涉及四大通用领域和九大重点行业，其中 38 个项目获评省级典型应用场景和优秀案例。

互联网产业深度发展。抢抓“互联网+”机遇，催生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和经济增长点。引入云计算、大数据、电子商务等服务，实现产业提质增效。互联网普及率为 78.7%，互联网用户达到 2200 万户，网民规模不断扩大。

电子信息产业形成万亿级产业集群。苏州具有全球最完备、响应速度最快的电子信息产业链，是长三角地区最

¹中国信通院测算得出

具活力的万亿级产业集群，2020 年产值近 1.07 万亿元，占全国规模的 9%。2020 年苏州市集成电路产业整体销售收入达 625.7 亿元，同比增长 21.3%。基本形成以“IC 设计-晶圆制造-IC 封装测试”为核心，设备、材料及服务产业为支撑的集成电路产业链。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稳步发展。抢抓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应用软件等产业链布局。2020 年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销售收入达 1727.3 亿元，同比增长 8.8%，拥有国泰新点、同程艺龙等 7 家上市企业。其中工业软件销售收入达 1324 亿元，居全省第一、占全国 7%。

新一代信息技术蓬勃发展。以发展大数据产业为切入点，率先出台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布局十大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特色产业园，推动产业纵深发展。截至 2020 年底，全市累计入库人工智能和大数据企业 906 家。积极推进新技术新应用创新改革试点，苏州市成为央行数字人民币首批试点城市和重要试点地区之一，相城区成为江苏省首个区块链产业发展集聚区。

2. 产业数字转型加速推进

（1）工业数字化基础雄厚

2020 年，苏州拥有 35 个工业大类，涉及 167 个工业中类、491 个工业小类。2020 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4823.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0%，制造业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55.7%，比上年提高 2.1 个百分点。

在此基础上工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已累计完成两化融合贯标企业 466 家。紫光云引擎工业互联网平台被评为国家首批特定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国家十五大双跨平台中已有 12 家落户苏州。累计创建江苏省五星级上云企业 49 家、四星级上云企业 517 家、三星级上云企业 1154 家。更广范围、更深程度、更高水平推动工业互联网建设，持续打响“工业互联网看苏州”品牌。累计获得国家级智能制造综合新模式应用项目 7 个，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6 个。

（2）农业数字化转型加速

一是农业大数据和信息化应用水平大幅提升。构建“1+2+N”的电子政务架构体系，形成 208 项、3070 个数据字段的农业大数据资源库。**二是智慧农业应用示范不断推进。**农业生产设施装备与信息技术加速融合，农业生产提质增效明显，全市农业信息化覆盖率达 70.12%。累计创建省级数字农业新技术应用类（智能农业）基地 16 个，认定市级农业物联网技术应用型“智慧农业”示范基地 34 个。**三是农村电商发展日益蓬勃。**培育“阳澄湖”“浅水湾”“水八仙”等知名本土电商品牌，东山电商园、相城区渭塘珍珠电商产业园、阳澄湖电商产业园、吴江区横扇羊毛衫电子商务交易中心均成为区域性农村电商服务中心。累计建设 1 个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3 个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7 个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镇、27 个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村。

（3）服务业数字化动能释放

一是跨越发展现代服务业。培育一批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和体验经济企业，新增服务业创新型示范企业 30 家。

二是电子商务普及工程加速推进。“十三五”期间，已形成 1 个电商销售超 10 亿元的大闸蟹产业和丝绸、珍珠、茶叶、休闲食品等 4 个超 1 亿元的特色产业。依托钢铁、化工、纺织等产业和商品交易市场优势，推动各类行业 B2B 平台快速发展。

三是生活服务业水平不断提升。在国内率先打造数字化惠民服务平台“文化苏州云”，培育苏州网络文化“窗口品牌”，革新打造苏州网络文化“季季红”活动，创新推出“网链苏州”城市网络赋能计划。

3. 数字治理体系逐步完善

（1）政务大数据基础支撑保障有效强化

政务外网互联网 IPv6 改造有效推进。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动态更新机制不断健全。在省内率先建成运行苏州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形成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枢纽。截至目前，平台共计开放资源 438 个，包括 232 个数据资源和 206 个接口资源，涉及 18 个社会公共服务主题领域。

（2）社会数字化治理能力建设高效推进

完成应急指挥信息网等 9 项重点信息化工程建设，构建“两级平台、多级用户”的“1+10”苏州市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体系。社会信用体系已建成“一网两库一平台、二大应用做支撑”的信用信息化应用体系，形成“架构、基础、数据、服务、应用”多元一体的信用信息化建设格局。互联网+监

管数据中心已实现基础库、数据大盘、数据汇集相关功能。警务大数据工程创新构建“六星科技·纵横警务”顶层设计架构，全方位覆盖市、县、基层所三级应用体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体系保障大数据工程“一网可查”和数据及时共享。智慧交通建设体系持续夯实，实施“苏州市交通运输指挥中心（TOCC）指挥平台”等一批重大信息化工程，构建苏州市智能化交通运输体系。

4. 数字要素供给持续提升

（1）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

深入落实“宽带中国”示范城市建设工作，积极推进信息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建设，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加速升级。全市数字传输骨干网带宽达 78800（Gbps），城域网出口带宽达 15520（Gbps），光纤到户 FTTP 覆盖率达 100%，优先网络双向改造覆盖率达 99.4%。5G 网络覆盖率达 60%，其中中心城区、重点产业园区、交通枢纽等重点热点区域已实现全覆盖。启动实施 5G 应用项目 639 个，积极探索 5G 与智能制造、教育、医疗、交通、城管等重点领域进一步融合发展。

（2）数字人才队伍建设再上台阶

“十三五”期间，苏州围绕“人才新政 40 条”，出台《苏州市人才乐居工程实施意见（试行）》《苏州市优秀人才贡献奖励若干意见（试行）》，重点向信息化人才倾斜，集聚了大量创业创新人才。成功引进西北工业大学网络空间安全学院、河海大学苏州研究院和苏州研究生院落户苏

州。全市拥有 7 个省级（含以上）软件产业人才培养基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从业人员超 25 万人，从业人员中本科以上学历的比重为 71.3%；软件方向获评省双创人才 17 人、省创新团队 3 个。

（3）数字创业创新能力显著增强

“十三五”期间，苏州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3.78%，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6.6%，**科技进步综合实力连续 12 年位居全省第一**，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9772 家、省民营科技企业 1.6 万家，累计与 230 多家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了 2000 多个产学研联合体。截至 2020 年，全省电子信息领域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超 4000 家。全市在传感网、移动通信、集成电路、计算机软件等相关领域布局建设创新服务平台超百家。培育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大数据、5G 中高频器件、集成电路设计服务等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专栏 3：苏州市各板块数字经济发展现状
张家港市：以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为重点，稳步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积极推行“企业上云”行动计划，智能工业服务业持续发展，平台经济形成独特优势，建立港口物流、液体化工、纺织原料、粮油交易、钢铁交易、名贵木材等领域平台。农业数字化稳步推进，入选全国数字乡村试点地区，建成智慧农业应用基地 50 家。聚焦基础支撑，有序推进“4115”重点工程建设（4 类信息基础设施升级建设、1 个城市数字平台建设、1 个城市运行中心和 5 类 24 项智慧应用工程），政府数字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成功举办 2021 县域城市智能体张家港峰会，智慧城市县域标杆地位得到普遍认可。 常熟市：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培育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实施工业互联网提升工程，分行业遴选应用标杆企业，推动重点企业部署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实现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打造无人车环境认知基础能力测试与评估实验室、智能感知技术创新实验室等 8 个智能车产学研平台，组织开展“中国（常熟）时空遥感大数据主题论坛”“苏州市工业互联网联盟常熟办事处揭牌暨工业互联网区县行启动仪式”等活动，营造良好数字经济发展环境，打造产业数字化转型新生态。

太仓市：大力实施“企业上云”培育扶持计划，全面推动工业互联网发展，共有省级两化融合示范试点企业 45 家，省星级上云企业 103 家，省三星级以上数字企业 234 家，获评全球制造业灯塔工厂 2 家。蜂巢汽车零部件工业互联网平台，获评工信部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工业互联网平台及省市工业互联网重点平台。依托对德合作优势，聚焦中德（太仓）智能制造合作创新园、中德智能制造联合创新中心建设，全方位搭建对德合作平台。西工大长三角研究院、中科院技物所太仓分所、中科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苏州研究院等重大产学研平台载体加速建设，原创性科技成果转化和供给不断发展。

昆山市：依托传统电子信息产业、人工智能和大数据产业和互联网产业发展数字经济，拥有智能终端、平板显示、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模具等上下游配套的完整产业链。引进数据存储、分析、金融大数据、医疗大数据等相关的“大数据+”企业和人工智能、物联网等相关的大数据外延企业，电商企业销售额不断增长，数字产业持续发展壮大。

吴江区：围绕信息化建设、数字化应用、智能化改造和生产管理等方面，构建智能制造全方位生态体系。参与编制《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全力推动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打造“工业互联网看吴江”品牌，建设全国光电缆行业首个标识解析二级节点，2 家企业成为标识解析二级节点重点培育企业。创新实践工业企业“智能车间、智能工厂与工业互联网”阶梯式发展，打造两化深度融合生态体系。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全区 189 家获评江苏省“星级上云”企业，三千余家企业“步入云端”。

吴中区：加速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抢先布局 5G 网络建设，以国家级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综合型二级节点（苏云工业互联网平台）为基础，建成“1+5+N”工业互联网平台生态体系。对标北京亦庄信创园，高标准建设苏州信创产业园，全力建设“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先导区”，打造中国南部信创产业发展策源地。苏州（太湖）软件产业园获评苏州市数字经济产业园，建成全国首个以软件名城为主题的展示中心——苏州·中国软件特色名城展示中心。创建省级重点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 2 家，建成省、市级示范智能车间 37 家。吴中经开区获批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基地。吴中区智慧养老成为苏州唯一入围的省级智慧养老创新基地，智慧交通、智慧家居等领域上榜企业数量和上榜产品数量位居苏州前列，互联网+融合应用成效显著。

相城区：围绕数字金融、智能车联网、工业互联网、先进材料、区块链、生物医药、航空航天、能源互联网、数字文化创意、现代商贸服务等数字经济十大产业，高标准建设百个以上“细分领域特色产业园”，集聚数字经济企业 2421 家，建成 111 个高端特色产业园、63 个离岸孵化器。成为全国首批数字人民币试点区域，建成 1.6 万个应用场景，长三角数字金融数据中心建成启用。引育 4 个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双跨平台，获批创建苏州元和塘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首个省级区块链产业发展集聚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工业互联网标杆园区、省级“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培育基地。获评江苏省首个数字交通示范区，成为首批江苏省车联网先导区、中国移动 5G 自动示范驾驶基地、省级数字金融产业集聚区、省级能源互联网产业集聚区。建成先进技术成果长三角转化中心、长三角先进材料研究院、长三角数字货币研究院等创新平台。

姑苏区：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在科技服务、文化旅游、知识产权、商贸物流、金融服务、健康医疗、环境保护等主要领域纵深发展。依托姑苏云谷、联实大厦、中科创谷等北部经济区重点载体项目的建设，集聚了一批成熟型、规模型数字经济企业，基本构建完成结构完备、多点发力的数字经济生态体系。着力打造了城运平台、“惠姑苏”APP、政务服务平台等一批赋能社会治理、为民服务、营商环境领域的重点应用，政务服务数字化水平不断提升。

工业园区：近年来，园区数字经济产业持续壮大。集成电路、新型显示、5G 通讯、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数字产业综合实力位于全国前列。根据国家统计局《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园区核心产业市场主体已达 18000 余家，产值突破 2500 亿元，增加值近 600 亿元。数字产业化蓬勃发展，逐步形成“硬件”“软件”相融共生、“平台”“应用”相互支撑的协同创新体系；产业数字化势头强劲，依托园区优秀制造业基础和强大的工业数字化服务能力，工业企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加速推进；数字化治理纵深推进，园区 IOC、“一网通用”“一网通办”“经济大脑”四大平台陆续投入运营，成功创建全国首个数字城市建设示范区；数据价值化探索创新，目前正在努力构建政府主导、市场化多元参与的数据要素配置和开发利用机制，加速释放数据市场价值。

高新区：重点布局集成电路、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大数据、云计算、信息安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产业，在信息安全、大数据等方面形成长板优势。不断推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动工业互联网发展，加快实施“上云上平台”计划，十五大工业互联网“双跨”平台已落户 3 家，初步建成 2 个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培育国家级智能制造项目 6 个，国家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项目 1 个，工信部物联网集成创新与融合应用项目 1 个，省级示范智能车间 42 个，省工业互联网服务资源池 9 个，省工业互联网发展示范企业 3 家，省星级上云企业 146 家。先后获批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培育基地、省区域大数据开放共享与应用评估试验区和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基地。

二、存在问题

苏州市数字产业发展迅速，产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基础设施、数据要素供给日益充沛，数字经济蓬勃发展，但仍面临一些问题：**一是新兴产业产业链高端环节偏弱，产业核心竞争力仍需进一步提升。**信息产业链体系仍存在短板，“硬的偏硬，软的偏软”，新兴产业产业链高端环节尚未形成核心竞争力，缺乏国际性的行业巨头企业和跨界融合企业，产业集聚和创新发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数字支撑体系前瞻性布局不足，数据要素价值有**

待进一步释放。水、电、气、通讯等城市基础设施的配套传感设备尚未整合，市政基础设施的智慧化改造和城市神经感知网络部署有待加强。数据资源的开放、共享标准和采集、交换、发布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数据价值开发不足。**三是融合型数字经济人才存在缺口，社会数字化发展意识仍有待加强。**数字人才特别是跨界融合的高端人才供给缺口较大，智能制造、共享工厂、协同生产等新模式新业态竞相涌现，但传统重工业发展惯性思维和路径依赖较重。

三、发展形势及要求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大势所趋，受内外部多重因素影响，我国数字经济发展面临的形势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发展数字经济是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数字经济是数字时代国家综合实力的重要体现，是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引擎。世界主要国家均高度重视发展数字经济，纷纷出台战略规划，采取各种举措打造竞争新优势，重塑数字时代的国际新格局。

数据要素是数字经济深化发展的核心引擎。数据对提高生产效率的乘数作用不断凸显，成为最具时代特征的生产要素。数据的爆发增长、海量集聚蕴藏了巨大的价值，为智能化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协同推进技术、模式、业态和制度创新，切实用好数据要素，将为经济社会数字化发展带来强劲动力。

数字化服务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途径。数字化方式正有效打破时空阻隔，提高有限资源的普惠化水平，极大地方便群众生活，满足多样化个性化需要。数字经济发展正在让广大群众享受到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

规范健康可持续是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迫切要求。我国数字经济规模快速扩张，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不规范的问题较为突出，迫切需要转变传统发展方式，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提高我国数字经济治理水平，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道路。

第二章 凝心聚力，擘画“数字苏州”发展蓝图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决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职责使命，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入实施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和网络强市战略，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数字经济产业生态，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进一步夯实数字产业发展基础。构筑高质量数字化治理体系，打造安全可控的数字化发展环境，以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为主攻方向，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加速数据要素价值化，有效释放数据要素新动能，**前瞻性、高水平构建苏州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新体系**，在数字经济时代下，高水平建设一批具有苏州特色的产业创新集群，切实把苏州实体经济优势转化为数字经济发展优势，为“强富美高”新苏州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第二节 发展原则

前瞻布局、创新驱动。坚持定位高端、超前谋划，坚持前瞻性、系统性发展思维，有序推进产业、创新、市场和治理体系建设，构建苏州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生态。通过模式创新、技术创新、服务创新和管理创新，发挥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支撑作用，加快培育新模式新业态，推动产业创新集群建设，提升全要素生产率。

融合发展、安全有序。深入推进数字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全面融合，构建数字化融合场景供给多元态势，以场景应用为抓手，完善融合发展生态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打造具有苏州特色的数字化融合发展创新区。统筹发展和安全，建立包容审慎的监管制度，防范化解数字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风险，强化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保障数据和网络信息安全，确保数字经济发展安全可控、规范有序。

突出特色、示范引领。坚持立足苏州发展基础和发展优势，紧密围绕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两大方向，打造独具特色的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路径和产业集聚区，以企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为主要突破口，促进产业集群向更高能级的创新集群演变。谋划一批具备前沿性、典型性、基础性的数字经济重点项目，分情况建设国内、省内、市内发展示范，鼓励优秀企业先行先试，以点带面，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

政府引导、市场主体。充分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营造有利的市场环境。以行业应用带动数字经济发展，围绕本地及周边地区产业结构对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需求进行招商引资和产业布局。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和企业市场主体地位，最大限度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活力，引导不同区域、不同行业探索特色化发展模式和路径，形成多方参与的数字经济发展格局。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立足苏州实际，锚定数字经济时代“新赛道”“主赛道”，努力实现建设“**全国数字化引领转型升级标杆城市**”的目标，高水平打造具有苏州特色的产业创新集群，构建城市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新体系，制定实施“**12345**”**数字化转型推进策略**：“1”是深化两化融合战略，聚力加快推动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打响“工业互联网看苏州”品牌，加快建设国内领先的数字智造中心；“2”是聚焦汇聚全球顶尖数字创新资源，聚力营造国际一流数字创新生态，推动数字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打造全球领先的数字科创中心；“3”是全面推进“一网通用”“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建设，不断增强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率先建成全国数字政府样板城市；“4”是主攻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和数据要素化，全力推进苏州数字经济实现跨越式发展；“5”是坚持数字创新引领，构筑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基础设施、数据要素市场

化、数字产业、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数字政府五大高地，构建自主可控的数字安全体系，放大数字化发展新优势，打造数字经济新引擎。

到 2025 年，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超 18%。加快建设更具影响力的数字科创中心、数字智造中心和数字文旅中心，打造领先水平的数字融合发展创新区、数字开放创新先导区和数字政府样板区，率先建成全国“数字化引领转型升级”示范城市，成为一座“永远在线”的数字城市。

数字经济“十四五”发展主要指标

类 型		标杆指标（单位）	2025 年目标
总量指标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超 18%
		电子信息产业规模（亿元）	18000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业务收入（亿元）	3000
创新指标 （数字经济领域）		有效发明专利累计拥有量（件）	8000 以上
		PCT 累计申请量（件）	1500 以上
		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5000
		独角兽培育企业（家）	100
		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个）	200
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		省、市级示范智能车间（个）	2000
		省、市级示范智能工厂和工业互联网发展示范企业（个）	200
		规上企业完成数	全覆盖
		中小企业完成数	40000
数字基础设施		新基建项目（个）	>800
		总投资额（亿元）	>6000
		全市新建新型绿色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效率	1.25 以下
		5G 基站数	37000 以上 （全覆盖）
数字政府	一网通用	政务云上云率（%）	100%
	一网通用	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完整性（%）	100%
	一网	政务服务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可网办率（%）	95%

类 型		标杆指标（单位）	2025 年目标
	通办	“一件事一次办”（个）	30
	一网统管	“一网统管”城市管理事项覆盖率（%）	100%
		“一网统管”城市运行指标数据汇聚率（%）	100%
数字安全		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和综合保障能力	在国内同类城市中达到领先水平
数字生态		数字产业生态营商环境	达到国际一流水平

第四节 策略分析

一、区域协同、东接西联

苏州作为长江三角洲重要中心城市之一，其产业规划除需满足自身发展需求外，还应充分考虑周边区域的发展需求。因此，苏州市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采用区域协同的发展策略**。向东主动对接上海、承接辐射，与上海优势互补，促进产业发展落地，推动数字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向西主动辐射太湖城市群，输出数字产业成果，助力周边城市产业发展。通过东接西联的区域协同策略，积极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参与长三角数字创新共同体建设，协同推进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北向拓展带、沿沪宁产业创新带、环太湖科创圈、吴淞江科创带、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

二、市域协同、齐头并进

苏州市全域范围内综合发展水平高、发展均衡，下辖各市、区均具有良好的产业基础和发展环境，基于此优势，苏州市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适于采用全域协同、齐头并进的发展策略。即各市、区均可结合自身区域特点，培育数字经济发展环境，推动独墅湖开放创新协同发展示

范区、环阳澄湖区域数字经济协同创新发展，形成各市、区奋勇争先、协同并进的良好发展格局。在各市、区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同步推进的同时，各地结合自身优势重点发展特色数字产业，形成区域间的优势互补，同时在全国范围内形成特色数字产业示范效应，推动苏州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引领全国，走向世界。

三、产业协同、相互助力

苏州市第二、第三产业发展水平较高，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世界范围内拥有较高的影响力。但在新的时期，受全球经济和国内经济宏观影响，受苏州市空间、环境、资源等因素制约，传统产业亟需转型升级，通过产业高端化来继续推动苏州市经济迈上新台阶。苏州市应以数字产业为抓手，深度挖掘数字技术所产生的潜在价值，实现产业数字化的深度应用，精准发力，推动主导产业数字化转型，推动苏州经济顺利实现高质量发展。同时，通过主导产业在数字化领域的成功应用，树立数字产业标杆，带动数字产业良性发展，形成产业互动，相互助力的产业发展格局。



图 2-2 苏州市数字经济发展策略示意图

第三章 创新驱动，打造全国数字城市标杆

第一节 争创国内领先的数字创新体系

围绕国家战略部署，坚持科技自立自强，以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为目标，引进建设一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研机构和重大创新平台，大力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进一步完善技术标准，推动价值链向高端化延伸，打好数字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打造“硬科技”集聚地，深化数字产业创新策源能力，加快提升苏州在国内国际“双循环”新格局中的产业竞争力与影响力。

一、数字创新链布局

重点聚焦高端工业软件、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内容、数字金融等领域，培育国际一

流、国内领先的前沿引领技术、优势核心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研发能力。加快国家区块链发展先导区建设，支持上海交通大学苏州人工智能研究院、集萃脑机融合智能技术研究所等数字研发机构建设，高水平布局一批高端信息技术科创载体，激活数字创新链的源头活水，加大数字创新供给能力。以信息化协会、数字经济产业园等载体为纽带，支持龙头企业联合供应链重点企业、科研院所、数字科创载体等形成数字产业创新联盟，推动数字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坚持自主创新与开放创新相结合，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数字经济产业生态，深化协同联动创新，推动数字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打造全球领先的数字科创中心和数字产业创新集群。

二、核心技术突破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牵住数字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创新这个“牛鼻子”，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关键领域，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以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和创建自主品牌为目标，巩固集成电路、移动通信、新型显示、物联网等领域产业基础优势，提高数字技术基础研发能力，增强技术创新自主可控能力，推动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质量和自主权，尽快实现高水平自立自强，构筑苏州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新优势。重点聚焦高端工业软件、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内容、数字金融、信息安全等领域，培育国际一

流、国内领先的前沿引领技术、优势核心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研发能力，大力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加快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努力将苏州建设成为我国数字产业创新发展高地。

工程 1：数字经济核心技术突破工程

子工程 1：高端工业软件。发展应用于工业互联网中的工业软件，包括：面向智能制造、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重点行业的研发设计类软件；订单排产、工艺工装、设备维护、远程监控、仓储管理等生产控制类软件；需求管理、决策支持、供应链优化等管理类软件。研发设计类、生产控制类、经营管理类工业 APP；高端装备嵌入式操作系统、嵌入式支撑软件、嵌入式应用软件，以及系统集成关键技术和解决方案。

子工程 2：云计算。突破基于国产软硬件平台的边缘计算、虚拟化、云存储、云管理、云安全、云中间件、数据存储和处理、数据中台等关键技术。发展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平台即服务（PaaS）、软件即服务（SaaS）等云计算服务，云计算测评工具研发和测评体系建设，面向个人信息存储、在线开发工具、学习娱乐的云服务平台等。

子工程 3：大数据。突破分布式数据库、数据集成工具等大数据基础类技术；数据挖掘工具、可视化工具等分析类技术；数据管理平台、数据流通平台等技术。推动大型绿色数据中心建设；发展应用承载、数据存储、容灾备份等数据服务；发展工业大数据、空间大数据存储与管理工具、分析与挖掘工具、数据可视化工具等软件产品；推动大数据支持品牌建立、精准营销和定制服务等。

子工程 4：人工智能。突破人工智能核心算法、计算机视觉与机器视觉、自然语言处理与智能语音、知识工程与知识图谱、虚拟现实智能建模、自主无人系统等关键技术；加快推进智能软硬件、智能机器人、智能网联汽车和智能终端产品研发；促进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

子工程 5：区块链。突破加密算法、共识机制、智能合约、侧链与跨链、区块链数据、网络架构和运行协议等核心技术；面向国产操作系统和芯片的区块链底层技术研发，区块链安全软件技术。发展区块链在数字金融、智能制造、供应链管理、政务服务等重点领域的融合应用。

子工程 6：量子科技。推动量子计算机工程化，研发量子芯片工业软件，开发超导和光电量子芯片制造工艺，建立量子计算机产业体系。支持建设量子计算科学实验室，量子计算工程实验室，量子计算装备实验室等量子科技科学工程中心；围绕量子科技核心专利、关键技术知识产权 IP、关键技术标准等，开展公共基准与核心技术体系建设；推动量子计算工业母机，量子计算产线设计等工业母机产线建设；研制自主可控量子科技产业工业软件、装备控制系统软件、产品设计软件等工业软件系统；实施苏州量子科技产业应用示范工程，开发通用量子计算机应用场景。

子工程 7：数字内容。突破数字内容加工整合、推送平台、语义分析及搜索等数字化转化和开发技术；加工渲染、游戏引擎和开发系统、测试、模拟仿

真等技术；在线音频、在线视频技术；数字出版技术。发展游戏动漫应用软件；数字音乐、游戏动漫、数字出版、网络广告、虚拟/增强现实等数字内容制作；数字图书馆、数字博物馆等载体平台。

子工程 8：数字金融。突破身份识别与反欺诈技术；另类数据管理技术；数字身份、信息存证技术；底层密码、量子密钥等技术。发展供应链金融、支付、信用体系建设、动产融资、量化交易、风险管理、辅助监管等应用；公证确权、流程溯源等应用；金融保密通信、异地数据加密传输等应用。

子工程 9：信息安全。突破预测技术；系统优化/隔离与基于攻击欺骗/转移的防护技术；已知威胁检测、未知威胁检测等响应技术；修复实施自动化、安全事件回溯分析等恢复技术；大规模安全可靠终端智能化管控、安全可靠终端的信息收集等技术；工业数据包检测、工控漏洞挖掘、工控防火墙、工业隔离网关等工控安全技术；监测预警、网络测绘等技术。发展安全可靠软硬件联合系统及通用技术创新应用平台；防火墙、威胁管理平台、行为监控等边界安全软件；监测发现、追踪定位等监测管理软件；加强授权、登录控制等访问控制软件；漏洞挖掘、入侵检测等工控安全软件；风险评估、安全测试等评测软件。

子工程 10：集成电路。

(1) 集成电路设计。突破超越摩尔时代的集成电路共性关键设计技术，包括面向云计算、人工智能的高能效计算芯片和新型存储器芯片，面向物联网应用的极低功耗 SoC 芯片和 MEMS 传感器芯片、射频芯片、基带芯片、交换芯片、显示驱动芯片、物联网智能硬件核心芯片、车规级 AI（人工智能）芯片等的集成电路设计关键技术。

(2) 集成电路制造。重点建设 12 英寸先进工艺生产线，布局建设 6-12 英寸特色工艺生产线，着力布局 GaN、GaAs、MEMS 等特色工艺制造产线。

(3) 集成电路封测。突破人工智能和 5G 及功率器件等 SiP 模块封装、晶圆级 MEMS 封装、物联网和穿戴式芯片封装、光互连芯片封装、封装芯片级和系统级互连尺度微缩、电子产品超薄封装等技术，稳固封测领域领先优势。

(4) 集成电路配套。发展光刻机、刻蚀机、薄膜沉积设备、离子注入机、化学机械抛光（CMP）机、检测设备以及可靠性和鲁棒性校验平台等高端设备。发展光刻胶、化学试剂、特种气体、靶材等先进工艺材料。

三、科创载体引进

开展高能级创新载体争创专项行动，面向国家战略需求和苏州创新发展，加快建设一批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高水平重大创新平台，加强数字经济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重点建设好苏州实验室、国家生物药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长三角数字货币研究院、长三角国际研发社区、上海交通大学技术创

新中心、苏州·中国声谷、腾讯苏州数字产业基地、中国电信“云堤”全国总部和车路协同总部、西北工业大学太仓长三角研究院、中科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苏州研究院、深时数字地球国际卓越研究中心（苏州）等载体。吸引国内外知名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企业在苏州设立研究中心和研发机构，着力提升科技创新策源能力，持续强化科技创新体系化能力。

工程 2：数字经济创新载体建设工程

子工程 11：数字经济重大科创平台建设工程。聚焦网络信息、人工智能等领域的基础理论和科学研究，创建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国家实验室。重点建设好苏州实验室、国家生物药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等载体。全力支持新型创新平台建设，在“城市大脑”、AI 芯片、先进封装与系统集成、物联网、大数据、5G 中高频器件、集成电路等领域打造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理论成果和创新成果。

子工程 12：数字经济产业发展平台建设工程。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为引领，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技术科创高地，打造世界级数字产业集群。加快建设一批具有综合影响力和辐射带动力的数字经济特色小镇、小微园区、双创示范基地、开放式创业街区、高端众创空间。加快推进各类平台创新成果产业化，支持企业加快构建一批互联网双创平台，形成线上线下结合、产学研用协同、大中小企业融合的“双创”新格局，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互联网+”创新创业中心。

四、知识产权运营

加快构建和完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面向数字产业重点领域，探索专利池建设，开展产业知识产权导航分析等知识产权运营和创新服务工作，大力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深入实施知识产权登峰行动计划、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加强与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平台、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以及其他公共服务平台的合作，建设苏州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推动苏州成为全球创新成果集散的重点节点。

五、技术标准完善

实施标准引领战略，聚焦以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为主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领域和技术前沿，构建并不断完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标准体系，加强对数字技术重点领域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研制。强化标准化资源共享，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国内外重要标准化活动，提高苏州数字产业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第二节 打造国内先进的数字基础设施高地

不断夯实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以 5G 网络、一体化数据中心体系、产业互联网等为抓手的高速泛在、天地一体、云网融合、智能敏捷、绿色低碳、安全可控的智能化综合性数字信息基础设施。加快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打造数字城市基础平台，夯实数字经济发展基础。

一、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5G 及下一代互联网。加快 5G 网络发展，高水平、高质量、持续深入推进全市 5G 网络部署，加快 5G SA（独立组网）核心网建设，加快工业制造、电力能源、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 5G 虚拟专网建设，打造国家级“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示范区。积极争取建设国家级的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进一步推进互联网骨干网的网间互联和数据网际交换，建设互联网时代信息高速公路“交通枢纽”。加快互联

网应用 IPv6（互联网协议第六版）升级，强化基于 IPv6 的特色应用创新，带动网络、终端协同发展。积极参与长三角城市群广域量子保密干线网建设，促进量子通信技术向实体经济的试点应用。

空天地一体化网络体系。支持苏州企业参与国家低轨通信卫星、地面信息港项目，建设卫星互联网地面设施，加快“互联网+航天+通信”融合创新，打造空天地一体化信息网络。拓展“卫星+”应用服务能力。促进各级地理空间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和交换共享，形成空天地一体化数据中心，加强空天信息实时智能服务与本地化服务应用相结合，推进卫星导航、检测与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的广泛融合，形成苏州市空天地一体化网络体系发展新格局。深化北斗卫星导航系统与公共安全、国土测绘、环境保护、农林监管、气象服务、交通运输、减灾救灾和智慧城市等诸多领域的融合应用，推动北斗定位及导航实现市域信号全覆盖。

加快建设智联苏州。高质量推进 NB-IoT 和 5G、4G 协同发展，加快推进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围绕城市管理、民生服务、公共安全、医疗卫生、环境监测等领域，大力推进 NB-IoT、eMTC 等物联网技术商用部署和业务测试，推广感知设施部署，充分挖掘感知设施部署场景、应用模式和管理模式，重点推进智能抄表、智慧建筑、市政物联、交通运输、广域物联、工业物联等应用场景的感知设施部署，做好感知连接支持，提升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科

学化、精细化水平。

新型绿色数据中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有序发展规模适中、集约绿色的数据中心，打造具有苏州特色、服务本地、规模适度的算力服务。按照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建设要求，积极推动长三角地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吴江区）”建设，优化算力布局，形成一批“东数西算”典型示范场景和应用。积极构建城市内的边缘算力供给体系，支撑边缘数据的计算、存储和转发，满足极低时延的新型业务应用需求。鼓励数据中心运营方加强内部能耗数据监测和管理，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打造一批绿色数据中心先进典型，培育一批专业第三方绿色服务机构。全市新建新型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效率降到 1.25 以下，在长三角地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吴江区）”进一步降到 1.25 以下，绿色低碳等级达到 4A 级以上。

二、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城市级感知网络。加强“智慧城市”、城市大数据智能感知等基础平台建设，加快建设苏州市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推动“1+10”市区两级市政公用、环卫、管理执法等业务技术、业务和数据融合，构建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的城市管理全业务链条。建立数字化的“大城管”运行体系，以大数据、物联网、地理信息系统、城市信息模型、数字孪生等技术为基础，促进基于大数据智能感知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加快推动市域综合交

通基础设施数字孪生系统建设，形成“综合交通一张图”，加快实现综合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推进部署千万级规模的神经元感知网络，建设市级物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和融合通信平台，推动感知设备统一接入、集中管理和感知数据共享利用，打造城市“触觉感知”能力。加快城乡网络一体化建设，推进县城智慧化改造，推动信息技术与农业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融合发展。

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促进市政公共设施数字化升级，鼓励市场主体深度参与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全面提升城市基础设施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建成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系统和基础设施管养模型，形成智能化基础设施安全泛在高效的良好格局。推动无人仓储建设，打造无人配送快递网络。引导建设绿色智慧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加快建设京东长三角智能电商产业园等智慧物流园区。推进基于物联网、5G、大数据等 ICT 技术的排水智能化建设、精细化管理，逐步推进融合视频监控、智能感知前端等元素的智慧灯杆建设，促进资源能源节约利用，保障市政基础设施安全运行。

车联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城市规划和交通布局的前瞻性和科学性，依托园区、相城和常熟省级车联网先导区，结合“三区一走廊”规划布局和“5G 车联网城市级验证与应用”国家级项目，加快车路协同基础设施建设，建立由路侧感知、路侧通信、边缘计算等单元构成的智能道路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国家级数字交通示范区和 5G 智能网联汽车

示范城市，支持太湖生态岛打造成世界级自动驾驶生态示范岛。**打造全国领先的车联网公共服务平台。**支持重点车联网（智能网联汽车）优势企业建设高水平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实施车联网关键技术创新领跑工程。围绕“三区核心+多区联动”的产业布局，构建“车-路-云”协同的产城融合发展模式，**争创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打造千亿规模的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构建智能网联汽车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集群。**

工程 3: 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子工程 13: “5G+工业互联网”建设工程。面向电子信息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和新型医疗器械、高端纺织、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汽车及零部件、节能环保等优势产业,加速推进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平台及应用建设进程。组织市内重点企业开展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推进电信运营企业、广电运营企业、重点 IT 企业及工业企业开展工业互联网内网建设改造,打造“5G+工业互联网”典型应用场景,建立“5G+工业互联网”重点项目库,复制推广 5 个以上行业解决方案。鼓励各大制造企业打造“5G+工业互联网”典型工业应用场景与融合应用标杆,对具有较好融合应用示范效应的给予一定支持。

子工程 14: 创新基础设施引进工程。坚持“以合作引进补创新短板”,瞄准国内外知名高校及科研院所,围绕数字经济重点行业领域发展需求,以行业数字化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和基础研发为重点,引进分支机构或共同建设技术研发创新中心(平台),争创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重点工程技术中心。制定大校大院大所引进管理办法,支持在本地开展重点项目研发、产业孵化的同时,加大对研究团队成熟技术的引进孵化,引导对本地科研人才的培养,推动数字经济产业人才培育。

子工程 15: 车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国内领先的车路协同车联网和智慧道路。丰富自动驾驶开放测试道路场景,积极推进风险等级齐备、测试场景完善的开放道路测试环境建设。支持车载终端后装投放、充电桩建设,开发并优化车联网服务平台及 APP。建设服务苏州市、辐射长三角的无人驾驶创新研发公共服务平台。支持吴中区、相城区高铁新城、苏州工业园区等具备条件的地区实施车联网示范应用项目,完善基础设施、道路设备和服务平台,加大在公交、出租、环卫、物流、工程机械等领域推广应用力度,拓展应用场景,扩大用户规模,增强用户体验。

第三节 打造国内领先的数据要素市场化示范高地

推进数据汇聚,形成政务大数据资源中心,建设政务大数据治理平台,建立数据血缘关系图谱,打造全流程治理闭环。推进数据共享,建立健全权威高效的数据共享统筹协调机制,实现目录同步、一点申请、跨级审核、便捷共享、全程可溯。推进数据开放,加快数据开放立法,依托公共数据开放平台,推动重点领域公共数据开放开发和创新应用。

一、强化高质量数据要素供给

支持市场主体依法合规开展数据采集，聚焦数据的标注、清洗、脱敏、脱密、聚合、分析等环节，提升数据资源处理能力，培育壮大数据服务产业。推动数据资源标准体系建设，率先建立数据标准体系，并争取上升为国家标准，提升数据管理水平和数据质量，探索面向业务应用的共享、交换、协作和开放。加快推动各领域通信协议兼容统一，打破技术和协议壁垒，努力实现互通互操作，形成完整贯通的数据链。推动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强化数据安全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深化政务数据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有序共享。建立健全公共数据资源体系，统筹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动基础公共数据安全有序开放，构建统一的全市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和开发利用端口，提升公共数据开放水平，释放数据红利。

二、加快数据要素市场化流通

加快构建数据要素市场规则，培育市场主体、完善治理体系，促进数据要素市场流通。鼓励市场主体探索数据资产定价机制，推动形成数据资产目录，逐步完善数据定价体系。规范数据交易管理，培育规范的数据交易平台和市场主体，建立健全数据资产评估、登记结算、交易撮合、争议仲裁等市场运营体系，提升数据交易效率。严厉打击数据黑市交易，营造安全有序的市场环境。

三、创新数据要素开发利用机制

以实际应用需求为导向，探索建立多样化的数据开发利用机制。鼓励市场力量挖掘商业数据价值，推动数据价

值产品化、服务化，大力发展专业化、个性化数据服务，促进数据、技术、场景深度融合，满足各领域数据需求。鼓励重点行业创新数据开发利用模式，在确保数据安全、保障用户隐私的前提下，调动行业协会、科研院所、企业等多方参与数据价值开发。对具有经济和社会价值、允许加工利用的政务数据和公共数据，通过数据开放、特许开发、授权应用等方式，鼓励更多社会力量进行增值开发利用。结合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加快城市数据融合及产业生态培育，提升城市数据运营和开发利用水平。

工程 4：数据要素市场化示范工程
子工程 16：提升基础数据资源质量。建立健全人口、法人、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等基础信息更新机制，持续完善基础数据资源库建设、管理和服 务，确保基础信息数据及时、准确、可靠。 子工程 17：培育数据服务商。支持社会化数据服务机构发展，依法依规开展公共资源数据、互联网数据、企业数据的采集、整理、聚合、分析等加工作业。 子工程 18：推动数据资源标准化工作。加快数据资源规划、数据治理、数据资产评估、数据服务、数据安全等标准研制。 子工程 19：推动数字技术在数据流通中的应用。鼓励企业、研究机构等主体基于区块链等数字技术，探索数据授权使用、数据溯源等应用，提升数据交易流通效率。 子工程 20：培育发展数据交易平台。提升数据交易平台服务质量，发展包含数据资产评估、登记结算、交易撮合、争议仲裁等的运营体系，建立 健全数据交易平台报价、询价、竞价和定价机制，探索协议转让、挂牌等多种形式的 数据交易模式。

第四节 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高地

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大力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把握数字技术发展趋势，坚持锻长板、补短板，推动基础优势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壮大新兴数字产业规模和能级。促进产业数字化深度融合，

利用互联网新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的改造，推进新业态、新模式运用发展，提升全要素生产率，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

一、做大做强基础优势产业

电子信息制造业。集成电路产业领域，着力布局 GaN、GaAs、MEMS 等特色工艺制造产线，稳固封测领域领先优势，加快芯片设计和产业化，做优集成电路配套，补齐产业发展短板。加快构建“原材料-面板-模组-整机-设备”的全生态产业链体系，打造国内领先的全尺寸面板新型显示产业集群。重点发展柔性显示、量子点显示、激光显示、3D 显示、8K 超高清等领域，加快发展基板材料、液晶材料、光学膜、掩膜版、靶材、光刻胶等核心配套材料，积极拓展车载、医用、工控、穿戴、拼接、透明、镜面等新应用和新市场。聚焦战略前沿和制高点领域，立足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增强产业链关键环节竞争力，完善重点产业供应链体系，加速产品和服务迭代。在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通信设备、智能硬件等重点领域，加快锻造长板、补齐短板，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企业和具有产业链控制力的生态主导型企业，构建自主可控产业生态。促进集群化发展，打造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创新集群。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聚焦开展工业软件自主可控提升计划，支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运维服务等关键工业软件的技术攻关和应用推广，加快建设国家

级工业软件协同攻关与体验推广中心，进一步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5G、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工业软件的融合创新，优化提升工业软件技术创新和发展水平。依托创新载体，汇聚长三角区域产业资源，加快推动在工业、应用及嵌入式软件领域形成特色优势，发展基于网络协同的办公软件等通用软件，形成工业及工控方面长板优势。

二、培育壮大数字新兴产业

云计算和大数据。构建“政务云”“公众云”和“企业云”，形成面向政府、市民和企业全方位服务的“城市云”体系。深化苏州超算中心等平台建设，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要求，推进中国移动长三角（苏州）算力中心等平台投产进度，以争创八大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为目标，融入全国算力网络体系；依托阿里云计算公司、腾讯云基地、移动云基地、京东智联云、华为云、天翼云、紫光云引擎等国内主流的云服务提供商，不断提升苏州云服务能力，打造国内知名的云服务基地。推进苏州市大数据应用，夯实大数据产业和应用发展基础，推进长三角数据要素流通服务平台建设，探索建立产业大数据交易中心，促进“大数据+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等领域深度发展，催生大数据衍生创新。加强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的数据流通与治理，打造数字供应链，形成“数链”体系。

人工智能产业。开展新一代人工智能试验区建设行动计划。建设一批人工智能特色产业集聚区，把工业园区打

造成为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核心区。在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智能产业集聚发展、智能应用场景落地、政策创新和社会实验等方面，先行先试开展综合性、多样化的探索和实践。聚焦机器视觉、语音及自然语言处理、IT+BT 等关键技术，引育一批国内外领先的人工智能标杆企业，支持思必驰争创“语言计算”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依托百图生科设立研发中心，充分发挥生物计算引擎和生物数据的优势，打造一批融合 IT+BT 技术的生物医药企业，构建知识图谱统一体系，促进 IT+BT 学术研究与科技成果转化。努力促进人工智能技术和应用向生产力和社会价值转化，促进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社会民生深度融合。力争形成 30 个全国领先、特色鲜明、深度应用的场景，打造 10 个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典型应用场景示范区。集聚人工智能企业超 1000 家，形成应用示范企业 170 家。

区块链产业。发挥全国首个国家级区块链发展先导区和央行数字人民币试验点优势，鼓励龙头企业加强加密算法、共识协议、智能合约、分布式传输与网络、用户隐私等核心技术攻关，围绕数字金融、智能制造、政务服务、供应链管理等领域推动应用场景创新，发挥行业协会、重点院所作用，建设区块链基础设施“一平台五中心”，打造具有“区块链+应用+DCEP”特色的国家级区块链发展先行示范区。

量子科技。对标全球量子科技发展前沿，着眼国家量

子科技发展的总体布局，围绕量子计算、量子测量、量子通信等领域，开展产业技术应用研发和集成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打造高水平科技型企业，完善产业链，融通创新链，培育形成具有苏州特色的量子科技产业集群。重点支持长三角量子科技（苏州）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打造国际领先的量子科技产业创新体系，推动量子计算机产业化和规模化生产，集聚量子科技产业相关的计算机、量子物理、芯片设计、超导制冷、软件开发、工业设计等领域的顶尖人才团队和科技创新型企业，努力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平的量子计算机产业体系公共基准、工业母机、工业软件和验证样机等研发中心与产业基地。

智能网联汽车。以打造国家级车联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为目标，建设支撑智能网联汽车大规模应用的道路与城市基础设施，构建涵盖 NR-V2X、5G 车联网、安全认证等支撑“人-车-路-网-云”高度协同的高等级自动驾驶技术及研发支撑体系，打造丰富、创新、融合的示范应用场景。全面推进产学研用合作机制，鼓励引导优势企业、高校院所围绕数据、算法、算力、芯片、软件等产业链关键环节，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智能网联汽车创新生态体系，全面抢占 L1 至 L3 级别自动驾驶核心市场，加快建设吴中自动驾驶和车路协同应用测试基地，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产业技术创新基地。加强国内外重点企业引进工作，加强独角兽培育企业、上市公司培育，形成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汽车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元宇宙产业。前瞻布局元宇宙产业，大力开展应用基础研究、产业前瞻与关键技术攻关，加快推动元宇宙从概念走向现实。增强技术创新能力，融合应用区块链、5G、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边缘计算等前沿数字技术。支持国内外互联网龙头企业率先在苏开展相关布局，联合本地科技领军企业、行业上下游、产学研科研力量，组成联合创新体，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产业创新项目。支持相城区、工业园区等数字基础设施发展水平高、数字技术能力突出、应用场景多元化区域，聚焦电竞、文化、教育等领域，率先开展元宇宙应用创新试点，推动苏州成为全国元宇宙技术研究和产业发展的示范样板。

数字电竞产业。依托太仓天镜湖电竞小镇、吴中电竞产业园、苏州阳澄文体中心、长三角直播电商集聚区、园区直播产业示范基地、独墅湖直播电商产学研中心、斜杠广场直播基地等载体，推动电竞产品、赛事品牌、直播平台等各个关键环节有序健康发展，加快构建资源要素集聚、基础设施完善、营商环境良好的电竞产业生态圈。集聚一批创新发展、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头部电竞企业和战队，鼓励研发一批国内优秀原创的电竞产品，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国际顶尖竞技赛事，推动电竞游戏产业链持续升级，形成“场馆—赛事—衍生服务及产品”的粉丝经济闭环。

工程 5：苏州数字产业提升行动

子工程 21：人工智能产业壮大工程。提升人工智能和大数据产业园功能，促进企业集聚集约发展。发挥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作用，培育和引进更多人工智能企业，吸引国内外领军企业落户苏州，发展壮大本地人工智能和大数据龙头企业。

子工程 22：智能计算中心建设工程。依托人工智能创新资源丰富、发展基础较好的优势，围绕“算力、数据、算法”的研发与应用，建设智能计算中心，通过构建领先的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承载 AI 技术创新，促进数据开放共享，加速智能生态建设，带动智能产业的聚合。培育区域智能生态。基于智能计算中心算力资源，围绕产业技术创新需求，开展人工智能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等重点工作，以智能算力生态聚合带动多层级产业生态体系的形成，为智能制造、智能交通、智能教育、智慧金融、智能家居、智慧医疗等“智能+”行业提供支撑，助推数字经济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加速孵化新业态。

子工程 23：物联网产业集群建设工程。围绕物联网传感器、终端研发制造、软件开发等领域建设移动物联网特色产业创新集群和应用功能区，推动物联网在智慧城市、智能制造、智慧交通等应用，完善物联网公共支撑平台和技术研发平台。

子工程 24：区块链应用创新试点示范工程。加快区块链和人工智能、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云计算、5G 等前沿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集成创新，突破应用框架、分布式存储、可信执行环境等关键领域，打造面向行业的区块链应用技术体系。遴选 3-5 个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并评选一批区块链应用创新试点示范项目。推动区块链在政务服务、社会治理、金融服务、知识产权、物流配送、农产品溯源等领域创新应用。支持龙头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攻关，建设区块链实验室、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载体。支持建设面向中小企业创新创业的区块链孵化平台，推动申报市级、省级、国家级孵化器。

三、促进产业数字化深度融合

数字金融。全面推动数字金融产业在苏州集聚和健康
发展，将苏州打造成为数字金融创新标杆城市。充分利用
数字金融技术创新，以数字化推动金融业效率提升，完善
金融服务方式和渠道，进一步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充分利用央行小微企业数字征信实验区、数字人民币、金融
科技创新监管等三项数字金融领域创新试点在苏州叠加联
动优势，争取各类数字金融创新示范项目在苏州

先行先试。加快布局和建设面向未来的数字金融基础设施体系，推动长三角数字货币研究院、长三角金融科技有限公司、长三角数字金融数据中心三大平台高水平运营，努力建设数字金融产业集聚区。

数字文旅。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数字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形成以“数字创意产业”为核心的产业布局。全面打响“江南文化”品牌，推动线上线下融合，不断创新优质文旅产品供给新路径。加快数字资源融合，培育发展文旅新业态新模式。深化消费平台融合，着力构建文旅合作共赢新机制，加速智慧文旅数字化进程，加快建设数字文旅中心，推进苏州元和塘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努力建成全国数字文化产业集聚区和引领区，实现“文化+科技+产业+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数字贸易。积极对接 RCEP 和自贸区发展机遇，围绕长三角一体化，融入区域数字贸易发展。推动离岸贸易和转口贸易规模稳步扩大，探索国际转口贸易的便利化监管方式。进一步优化跨境电商发展环境，加快建设中国（苏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打造数字贸易公共服务平台 2.0 版，推动贸易企业数字化转型，引进培育交易额过亿元电商平台，构建数字贸易生态圈，推动“苏州制造”行销全球。依托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积极推进保险服务、金融服务、知识产权服务、ICT 服务（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其他商业服务和文化娱乐服务等可数字交付的服务贸易发展。聚焦长三角一体化和长江经济带等国

家战略，大力加强苏州港 5G 基站等新基建建设，提升港口（口岸）智慧化和贸易便利化水平，推动畅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努力厚植智慧港口和港口数字经济新高地。

智慧农业。大力发展数字农业基础设施，建立智慧农业生产经营体系、管理决策体系、服务应用体系、产业发展体系，实现“生产经营一张网”“管理服务一朵云”，创造一批全国领先的可复制可推广的智慧农业“苏州经验”，形成智慧农业发展的“苏州样本”。建设现代农业载体，打造昆山智慧农业技术和装备产业集群示范园、吴中长三角智慧农业产业示范园、太仓循环农业智慧化示范园。打造“智慧农村”苏州品牌。推进张家港市国家级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和张家港市、昆山市、常熟市、吴江区、吴中区省级数字乡村试点建设，积极建设相城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工程 6： 农业数字化转型样板工程
子工程 25：长三角农业信息化总部基地培育工程。大力推动农村电商集聚发展，继续引进区域性电商总部和电商平台；支持企业在苏州建设面向全国的信息营销总部基地，鼓励创新农产品数字化营销模式；农业智慧化生产服务等农业信息化服务企业集聚发展；支持研究区块链技术在农业领域的应用，推进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农产品可追溯和农业生产、监管。 子工程 26：智慧农业样本工程。在农业全产业链主要环节部署农业物联网、农机车载监控应用终端，与农业遥感、农业无人机和传统人工采集系统结合，实现对农业生产全领域、全过程、全覆盖的实施动态监测。将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5G 和先进适用智能化农业装备，应用于农业生产、加工、物流、销售等环节，促进智慧农业发展，提高农民收入。建设昆山陆家未来智慧田园，打造具备国际先进水平的垂直农场，A+温室工场、新品种中试与推广、青少年科普教育、休闲农业于一体的综合性现代农业园区。

新业态新模式。创新服务模式供给，积极探索线上服务新模式。壮大平台产业生态，引导商品交易市场发展“市

场+平台+服务”管理模式，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商品流通体系，大力发展第三方、第四方物流服务平台，深入推进“互联网+创新创业”，培育发展金融、特色人力资本等创新服务平台。培育壮大“互联网+”消费新模式，提升信息便民服务品质，优化信息消费供给，提升信息无障碍服务水平。创新生产要素供给，以物质生产资料数字化支撑共享共用，发展共享生活、共享生产、共享生产资料、数据要素流通等共享新模式，推动共享经济发展。加快在线新经济发展，着力推进智能交互技术集成创新、业态模式创新、服务创新和管理创新，推动无人工厂、在线服务、在线文娱、在线教育、在线医疗等领域发展，打造具有在线、智能、交互特征的新业态新模式。

第五节 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示范高地

深化两化融合战略，加快苏州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促进制造业和互联网融合发展。推动企业数字化改造、信息化建设和智能化生产，推出一批智能化创新产品，建设一批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培育一批智能化标杆企业。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构建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提升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能力，全力打造“工业互联网看苏州”品牌，加快建设国内领先的数字智造中心。

一、开展工厂智能化改造

以“智能+工业”深度融合为核心，加速以人工智能、5G、物联网、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等为

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制造业的广泛布局和应用，促进制造业降本提质增效，“量身”制定传统制造业提质转型行动计划，分产业、分阶段推进工业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加快推动工业经济转型升级。实施智能制造专项行动，结合产业转型发展需要和信息化发展实际，分行业、分企业、分阶段打造与发展实际相匹配的智能化改造推进行动，推进关键岗位“机器换人”，支持企业根据自身情况建设智能生产线、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到 2023 年，实现全市规上工业企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全覆盖。

二、打造智能制造支撑能力

鼓励信息化水平高的大型工业企业打造个性化定制、柔性制造等新业态、新模式，鼓励中小企业推动生产、管理、营销各环节智能化建设，有序开展传统工业集体转型升级。支持打造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加快攻克高端数控系统、伺服系统、精密传感及测量、智能加工等核心技术基础与关键部件，突破一批关键共性环节，推进智能制造基础软硬件产品、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和产业化，提升智能制造支撑能力。

三、打造工业互联网生态体系

打造工业互联网产业集群，积极争创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推动开展工业互联网建设专项行动，构建以平台为核心的“1+N”工业互联网生态体系，培育至少一个跨行业、跨领域、具有国际水准的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围绕苏州重点行业和块状经济，孵化一批行业级、区

域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围绕龙头企业上下游产业链生态圈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需求，培育一批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充分发挥国家双跨平台、特色平台的集聚优势，提升平台输出和服务能力，培育发展一批面向特定行业、特定场景的工业应用程序（APP），扩大“苏州解决方案”的辐射领域和区域。

四、完善工业互联网内外网络

改造升级工业互联网内外网络，加快建设覆盖全市的高质量外网，满足企业接入需求。鼓励企业利用 5G、工业无源光网络，工业以太网，工业无线网等技术，对内网升级改造。开展园区、企业的“网+云+端+用”工业信息基础设施试点示范，支持电信运营企业联合行业优势龙头企业建设一批“5G+工业互联网”企业内网标杆，组织重点企业开展 5G 专网建设。

五、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深入实施企业互联网融合提升工程，加速中小企业上云及工业 APP 普及，引导中小企业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推进中小企业业务流程规范化、标准化，与龙头企业实现计划、技术、采购和质量的协同，实现大企业建平台和中小企业用平台双向迭代，促进大中小企业融合融通发展。

六、推进工业大数据产业发展

将制造业和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相结合，驱动制造业从低端制造向高端智能转型，推动工业数据开放共享，支持优势产业上下游企业开放数据，加强合作，共建

安全可信的工业数据空间，建立互利共赢的共享机制。构建工业大数据资产价值评估体系，开展数据资产交易试点，培育工业数据市场。组织开展工业大数据应用试点示范，培育工业大数据资源提供商和数据服务龙头企业，支持产学研合作建设工业大数据创新平台，争取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江苏分中心在苏州落户，将苏州建成全国领先、全球知名的工业大数据技术、应用、创新和产业发展高地。

工程 7：苏州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推进工程

子工程 27：“1+N”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工程。“1”：鼓励大型企业加快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进程，培育 1 个跨行业、跨领域、具有国际水准的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N”：孵化一批行业级、区域级和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支持电子制造、高端装备、汽车零部件、生物医药、高端纺织、风电、光伏等重点领域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整合资源，建设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先导区，全力打响“工业互联网看苏州”品牌。

子工程 28：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增强完善工业互联网标识体系。面向生物医药、汽车配件制造等重点垂直行业建设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拓展网络化标识覆盖范围，进一步增强网络基础资源支撑能力。

子工程 29：工业大数据产业培育工程。组织开展工业大数据应用试点示范，总结推广工业大数据应用方法。加快推动工业知识、技术、经验的软件化，培育发展一批面向不同场景的工业 APP。面向重点行业培育一批工业大数据解决方案供应商。开展工业大数据竞赛，助力行业创新应用。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开展线上线下数据应用培训活动。培育一批数据资源服务提供商和数据服务龙头企业，发展一批聚焦数据标准制定、测试评估、研究咨询等领域的第三方服务机构。支持产学研合作建设工业大数据创新平台，围绕重大共性需求和行业痛点开展协同创新，加快技术成果转化。建设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分中心，初步实现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的数据采集、汇聚和应用，提升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管理能力。

第六节 打造引领国内的数字化治理高地

适应数字技术融入社会治理新趋势，加快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全面深化数字协同创新，不断增强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进国家智能

社会治理实验基地建设，助力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苏州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数字支撑，为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打好数字基础，率先建成全国数字政府样板城市。

一、推进一体化数字政府建设

加快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以数字化转型为驱动，以业务流程再造为核心，以数据高质量赋能为主线，以一体化服务感知为导向，重塑政务信息化业务架构、技术架构、组织架构和网络架构，构建政民互动新机制、政府治理新模式、政府作业新形态。推进全市域数字政府一体化建设，打造数“智”政府舒“心”全国标杆。强化“一网通”共性支撑和能力，发挥“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的需求牵引和业务驱动作用，实现业务、数据和技术深度融合。依托数字技术，提升政府在市场监督、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生态环保等领域的履职能力。建立公共数据开放目录，促进政务数据流通体系建设，以数据为核心要素的创新生态系统良好运转。

构筑数字政府一体化支撑平台。以一体化管理体系、治理体系、保障体系为依托，统筹一个基础，打造两大中心，强化三项支撑，深化五类应用，构建“五横三纵”的“1+10+99”市、县级市（区）、镇（街道）三级数字政府技术架构体系。统筹规划，分级建设网络、计算、存储、灾备、安全等设施，形成市、县级市（区）两级一体化的基础设施体系。践行“三类五库”建设管理新模式，建立政务数

据资源中心，统一数据标准，整合部门库，持续完善人口、法人、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信息、电子证照、信用信息等政务基础信息资源库，加快构建民生、营商、监管、治理等领域主题库，重点建设索引库、中间库。汇聚政务数据和互联网、运营商、产业等社会数据，构建大数据资源中心，建立数据贴源层、数仓层、标签层、应用层，加强数据融合应用。建设覆盖全市、标准统一、上下联动、统分结合的公共能力平台，以技术创新驱动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业务流程重构优化。构建技术中台，加强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平台建设，强化数字政府新技术驱动力。加快数据中台建设，推动时空地理信息（GIS）、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强化数据汇聚、加工、建模、分析、治理与可视化能力。深化业务中台能力，整合部门业务服务资源，推进电子证照互信共享，打造“一码通”工程，建立业务服务一致供给机制。

大力推进智慧城市应用。加强城市大脑、城市大数据智能感知等基础平台建设，积极打造未来城市应用技术研究所、融合基建研究所等新型研发机构，加快建设 CIM 城市信息模型平台，搭建城市基础数据库，形成一张城市精细化空间三维数字底板，深化 CIM 基础平台在智慧城市的应用，推广“CIM+”数字化城市管理模式。建设城市管理、公共安全、交通运行、生态环境、生活空间的大数据智能感知体系，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和利用，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助推数字经济发展。完成“产业大脑”数据

中枢建设，加强产业链监测、分析和预警，提高应对国际国内供应链、需求链波动的抗风险能力。

推进首席数据官制度。在市、县级市（区）、镇（街道）三级推行首席数据官制度，建立健全“横向协同、纵向联动、深向贯通”的工作机制，加强对数据资源管理的领导力、决策力、执行力，健全畅通的决策指挥体系、清晰的分工合作体系和高效的组织管理体系，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数据要素有序流通和共享，完善全市数据资源管理体系，加快推动政府数字化转型。

工程 8：数字政府建设工程

子工程 30：“一网通用”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和完善覆盖全市、标准统一、上下联动的一体化支撑平台，包括一体化云网平台、一体化共享平台、一体化业务中台、一体化数据中台、一体化运营中台。全面构建“1+10+N”的政务云网融合资源体系，依托一体化政务云资源管理平台，实现云资源统一纳管、按需分配、动态调度、集约利用，不断增强弹性服务能力，实现“一网通用”，为数字政府赋能。

子工程 31：“一网通办”服务优化工程。建设线上线下融合的政务服务体系，丰富移动端、自助一体机等应用场景，实现高频审批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完善基层“互联网+政务服务”业务办理平台，与市级管理平台、各部门业务系统对接整合，实现公共服务事项市域一体化办理。

子工程 32：“一网统管”建设应用工程。完成苏州“一网统管”建设应用的总体方案设计，由“一网通用”的统一电子政务云支撑“一网统管”架构。汇聚“一网统管”全域数据，形成数据资源目录，推动建立“一网统管”主题数据库。加强各类智能物联感知终端统筹建设，通过联网入云和科学部署，赋能智能应用。推进全域相关要素上图，形成全市“一网统管”一张图。按照“一级建库、三级平台、五级应用”的技术框架，推进“一网统管”智慧平台开发建设，实现各大业务系统互联互通，各级智慧体系一体化融合。创新构建“一网统管”移动公共平台，促进“一网统管”移动应用生态不断完善。

二、提升社会治理数字化水平

充分发挥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在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作用，构建利用海量数据的挖掘整合、

统计关联和预测分析技术，为民意感知、民情研判、风险评估和政府响应提供制度和技术保障，形成多主体、多场域和高度协同为特征的治理场景。

完善数字化应急管理。按照国家应急管理部的统一规划，构建苏州现代应急管理体系，完善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实现与省应急管理厅、县级市（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的互联互通。依托共性支撑平台，加快与各部门业务系统的对接整合，支撑监测预警、决策指挥、监督管理、应急救援等业务。

推进数字化市场监管。按照“两级平台、多级用户”模式，建设市、县级市（区）、基层网格三级联动市场监管平台。基于地方法人库，构建以跨领域协同监管、跨部门联合惩戒为特征的日常监管模型和以跨层级联动执法为特征的决策指挥模型，形成市域一体化市场监管体系。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相关制度，进一步扩展覆盖面，推行跨部门联合监管。制定分类监管实施细则，实施差异化监督管理，进一步合理配置监管资源，提升监管效能。

加强数字化城市管理。构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整合市域城市管理要素，实现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建立市、县级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四级管理架构的垃圾分类管理平台，实现全市垃圾分类管理全域覆盖，运行数据“一网打尽”。

提高乡村数字化治理能力。扩大 5G 等信息基础设施在乡村的覆盖，建设农村产业、农村经济、农村管理、

农民生活大数据，实现农村管理、疫情防控、应急调度指挥的数字化。加强农业农村信息资源整合与共享利用，加快培育一批具有苏州特色的“数字乡村”新典型，大力推进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在农业农村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中的应用，助力乡村振兴。

深化智慧交通治理。完善智能交通信息发布云平台，整合“知行”交通大数据资源服务平台，形成市域一体化便民出行服务平台，支持相城区设立江苏省智能网联汽车政策先行区创新试验区，推广 Rob-taxi、Rob-bus 等应用场景，优化公交线网、地铁班次、网约车调度，融合导航、导停、导服等应用场景，提供“门到门”的市域一体化交通出行服务。

完善智慧信用功能。汇聚、整合、加工全市多源信用数据，完善“智慧信用”功能，推动省市信用一体化建设。充分利用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完善地方征信平台，提升征信业务集约化、标准化服务能力，优化征信基础设施和征信服务体系建设。创新小微企业征信服务模式，高标准建设小微企业数字征信实验区。

三、构筑数字化公共服务体系

加快推进 5G、人工智能、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技术在公共服务领域的布局和应用，提高公共服务的数字化水平，实现城市公共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

提升服务感知体验。提升服务感知体验。围绕创造高品质生活，优化城市生活服务总入口“苏周到”，推动高频事

项市域全覆盖，建设“一人一码一库”，让自然人只登“一个APP”就能高效办成“一件事”。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完善法人服务总入口“苏商通”，聚焦法人全生命周期，丰富服务事项、涉企政策和办事指南接入，建设“一企一码一库”，让法人只进“一个入口”就能高效办理“一批事”。围绕实现高效能治理，建设苏州市数字城市运营管理中心（DTIOC），有机统一“观、研、处、督、赋”五大职能，实现“一屏总览全局、一网统管全域”。

优化智慧医疗体验。围绕“健康苏州 2030”战略规划要求，建立体系完整、结构优化的医疗健康产业体系，通过对传统医疗卫生信息化的“革命性升级”，全面提升医疗领域的技术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快建设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长三角（苏州）医院。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推动健康档案在全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服务中应用，通过健康苏州云平台，实现市民授权查询。建设医疗健康大数据中心，完善苏州市域分级诊疗协作应用平台，实现全市范围内双向转诊。加快健康市民“531”协同救治体系一体化建设，形成覆盖城乡的协同救治信息体系。

推广智慧教育应用。以创建“全国智慧教育示范区”为契机，建设苏州市智慧教育大平台及教育大数据汇聚、治理、分析与服务体系。深度融合 5G、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不断提升线上教育中心智慧化程度，支撑广大学生个性化学习。通过同城帮扶课堂建设，开展人工智能教育试点，打通省、市、县级市（区）三级教育数据平台，进

一步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促进教育公平。

提高人社服务水平。建设“就在苏州”就业创业公共服务平台，提供各类人才数据服务，打造劳动者就业创业首选城市。依托全省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推进全市人社系统业务协同运行和数据资源共享，实现人才培养、成果转化、落户住行、社会服务等事项在线便捷办理。

第七节 打造自主可控的数字安全体系

建立健全网络安全协同治理体系，强化数据安全主体责任，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稳定运行。健全政务信息资源安全标准、技术规范和管理制度，探索政府数据分级分类，推动政府数据确权管理，加强政府数据安全责任管控。加快构建安全的保密技术体系，加快信创产品应用推广力度，加大商用密码应用和安全性评估。完善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体系，强化企业数据安全。增强数字安全领域突发事件监测预警、分析研判和应急处置能力，推进网络综合治理，维护意识形态安全，促进数字经济健康发展。

一、完善网络空间安全保障体系

网络安全统筹协同工作机制。全面贯彻《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加强配套政策供给，出台针对性、可操作的管理办法和工作措施。强化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落细落实，落实网络安全工作检查督查机制，推动设施运营单位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深化数据安全协同防护能力。推动市县两级党政机关、重点行业领域建立网络安全官制

度。以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为契机，构建网络安全宣传长效机制。

数字安全领域态势感知和预警处置能力。统筹推进全市数字安全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政府、行业、企业网络安全信息共享机制，加强网络安全应急预案管理，提高网络安全事件分析研判、应急处置和快速恢复能力。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制度、商用密码应用和安全性评估制度，健全安全保密监测、测评审查和联合检查常态化工作机制，统筹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和管理。开展主动防御试点，提高重要数字经济基础设施和信息系统防攻击、防篡改、防病毒、防瘫痪、防窃密水平。

城市网络空间防护体系建设。强化落实网络安全技术措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的要求，确保重要系统和设施安全有序运行。加强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强化跨领域网络安全信息共享和工作协同，健全完善网络安全应急事件预警通报机制，提升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威胁发现、应急指挥、协同处置和攻击溯源能力。提升网络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电信、金融、能源、交通运输、水利等重要行业领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支持开展常态化安全风险评估，加强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建立资产“户籍化”档案，测绘网络空间地图，推进网络空间防护指挥平台建设，开展实战技术演练教育。加快实现苏州市网络空间安全防护工作协同作

战、协同运营，打造形成全国领先的专业网络安全人才队伍。

二、加强重点领域数据安全保护

政务数据安全管理。建立健全数据安全治理体系，研究完善行业数据安全政策。建立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研究推进数据安全标准体系建设，规范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处理、共享、销毁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数据使用者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依法依规加强政务数据安全保护，做好政务数据开放和社会化利用的安全管理。依法依规做好网络安全审查、云计算服务安全评估等，有效防范国家安全风险。推动市人大制定地方性法规，规范公共数据开放，促进数字治理，构建数据开放的法律框架和制度保障。推进政务云安全平台建设，全面开展党政机关电子政务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工作。

工业互联网数据安全管理。深入推进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安全防护，加快数据安全监测、加密传输、访问控制、数据脱敏、安全保密等信息安全技术攻关和产业发展。开展工业数据分类分级评估试点，鼓励工业企业、平台厂商等参与工业安全产品的工程化应用，培育工业互联网专业安全第三方服务机构。

个人信息安全保护。规范个人信息收集、使用和管理，强化个人信息大数据分析、共享、销毁等环节安全管理。落实网络实名制等管理制度，完善行业安全防护管理体系，增强司法机关对个人信息安全公共利益保护领域能

力建设。建立完善个人信息安全事件投诉、举报和责任追究机制。防范和打击网络黑客攻击、电信网络诈骗、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违法犯罪行为。

三、深挖数字安全产业发展潜力

数字安全产业创新能力。部署前瞻性产业技术应用研究项目，支持行业龙头骨干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开展重大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围绕创新链培育产业链，加快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性成果，提升数字安全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和竞争力，加快产业化规模发展，引领数字安全先导产业前瞻布局，支撑数字安全产业科技创新发展。

保密科技、商用密码产业发展。出台扶持政策，推动高铁新城信息安全产业规划及产业政策发布；充分发挥苏州商密保密产业创新联盟和长三角（相城）信息安全产业园作用，推动关键技术研发，推广商密和保密技术，进一步提升产业支撑和服务保障能力。召开长三角信息产业高峰论坛暨信息安全产业发展大会，推动长三角信息安全产业协同发展联合体签约，着力打造区域内信息安全产业集聚发展高地。加快提升保密数字化技术手段，推动保密工作规范化管理。开展全市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工作，建立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长效机制，形成“苏州经验”。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着力打造“主板—整机”基础硬件产业链条、“应用软件—应用平台”软件系统产业链条、“测试—运维集成”信息服务产业链条和“外设—行业终端”终

端设备产业链条四大重点方向，培育本土企业做大做强，发挥引领作用，在全国形成较强市场竞争力。建成 2 个以上省级信创产业先导区。面向重点行业应用的信息技术创新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显著提升，全市信息产业自主化程度大幅提升，自主创新体系基本建立。

第八节 打造国际一流的数字创新生态

深入实施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战略，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数字经济产业生态，进一步夯实数字产业发展基础。培育建立数据要素市场，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提升社会数据资源价值。建设一批特色鲜明的数字产业园区，引育一批产业创新高端人才和龙头企业，积极创新金融服务体系，优化营商环境，**加快长三角协同创新，建立国际一流的数字创新生态。**

一、营造数字营商环境

推动长三角地区数字统一市场建设，优化区域营商环境深度合作。建立区域一体化数字市场规则和沟通协调机制，推动形成统一的数字市场准入和监管规则。探索建立区域数字经济一体化标准，促进数字要素市场一体化。依托产业联盟、协会等机构，加快形成政产学研金协同高效的联动机制，提升长三角区域整体数字营商环境，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融入“数字长三角”

构建长三角数字经济发展协同中心。全面融入虹桥—

长宁—嘉定—昆山—太仓—相城—工业园区北向拓展带。以信息资源和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为切入点，以数据流引领技术流、物质流、资金流、人才流汇聚流通，发挥上海证券交易所苏南基地、上海虹桥苏州（相城）数字经济创新产业园、嘉昆太协同创新共同体支撑作用，全面强化长三角地区数字经济领域的交流合作。推进“产学研”协同联动创新，以“数字长三角”为核心，大力推进跨界融合发展，联动打造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张江、江北、苏州创新综合体）等一批服务长三角的综合性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支持建设沪太数字技术成果重要转化基地。健全长三角区域创新共同体、多层次产业创新大平台共建机制，组织实施一批数字经济领域关键共性技术跨区域协同攻关项目。融入沿沪宁产业创新带、环太湖科创圈、吴淞江科创带，推进 G60 科创走廊产业合作示范园区建设，支持大型央企、民企在苏州设立区域总部和创新研发中心。支持苏州长三角数字货币研究院加快发展，建设数字经济区域研究中心，汇聚长三角数字经济智库资源，构建长三角数字经济发展协同中心，充分利用长三角征信链，推进跨区域信用信息共享。

三、集聚创新创业人才

加强高层次创新人才引进。依托同济区块链电子信息重点产业人才公共实训基地等载体，加快引进符合产业导向、掌握关键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字经济领域领军人才、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团队。聚焦有潜力、可突

破、能引领的重点领域，瞄准科技前沿和国际水准，面向全球大力培养集聚顶尖人才（团队），采用一人（团队）一策、一事一议的办法，量身定制人才及项目支持政策，充分赋予顶尖人才创新创业自主权，在政策上重点支持，努力做好子女入学、医疗健康、住房保障等公共服务，将苏州打造成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数字经济产业人才高地。

开展人才队伍培育计划。实施战略科技人才引领行动。聚焦数字经济重点领域，打造一批前沿科学交叉研究平台，集聚一支国际一流战略科技人才队伍。实施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计划，集聚一支承担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学工程的数字经济领域一流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引育一支具有突出技术创新能力、善于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卓越工程师队伍。加快数字领域人才培养，培育一批高水平数字技术工程师。鼓励高校院所针对企业的技术需要和发展需要，结合企业技术攻关课题，重点培养一批高素质数字经济人才。支持苏州科技大学、常熟理工学院、西交利物浦大学等本地高校发展壮大，鼓励开设数字经济相关专业或课程。

四、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科学规划数字产业布局，围绕苏州市及各辖区产业发展特色及发展需求，坚持“齐头并进、协同建设，社会参与、共享开放，融合创新、应用示范”的原则，**建设十大特色鲜明的市级数字经济产业园**。通过建设“产城融合、因地

制宜、各有分工、一园多点、虚实结合”的特色数字经济产业园，培育发展新模式、新业态。通过发展数字产业带动传统制造业和服务业的转型升级，力争把苏州建设成为国内具有突出影响力的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和具有国际知名度的数字产业集聚区。

苏州市十大数字经济产业园

张家港市	张家港沙洲湖科创园
常熟市	常熟国家大学科技园
太仓市	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园
昆山市	昆山花桥国际创新港
吴江区	苏州湾科技城
吴中区	苏州（太湖）软件产业园
相城区	苏州高铁新城数字经济产业园
姑苏区	姑苏北部经济区数字经济产业园
苏州工业园区	国际科技园
苏州高新区	太湖云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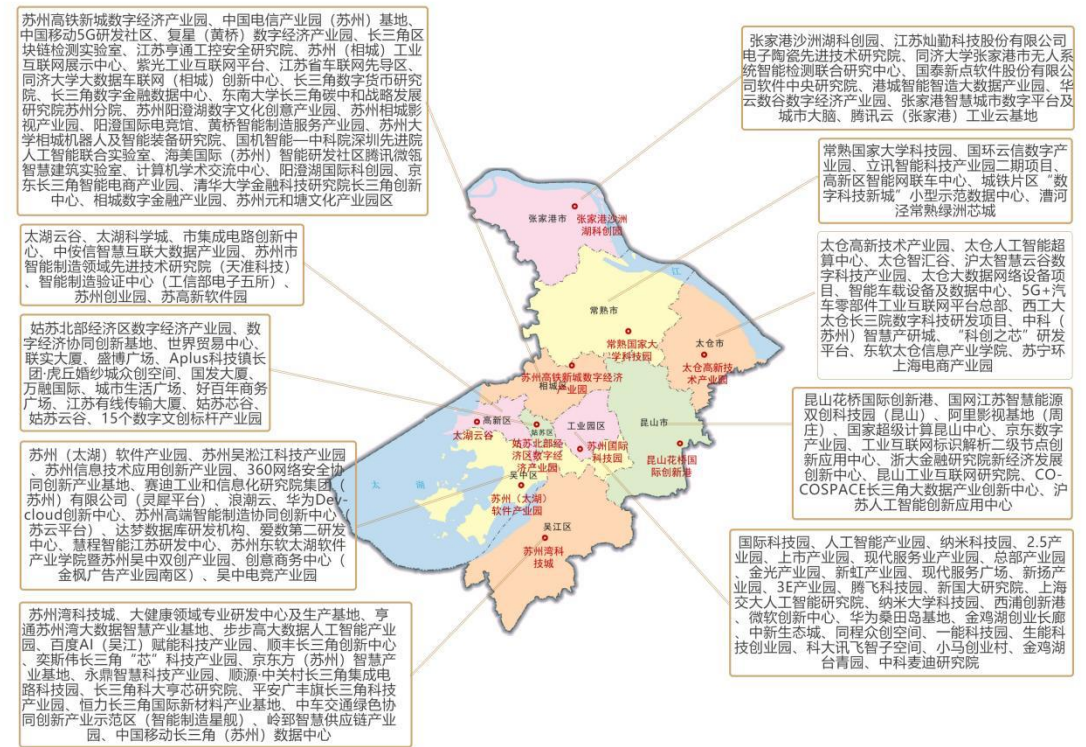


图 3-1 苏州市十大数字经济产业园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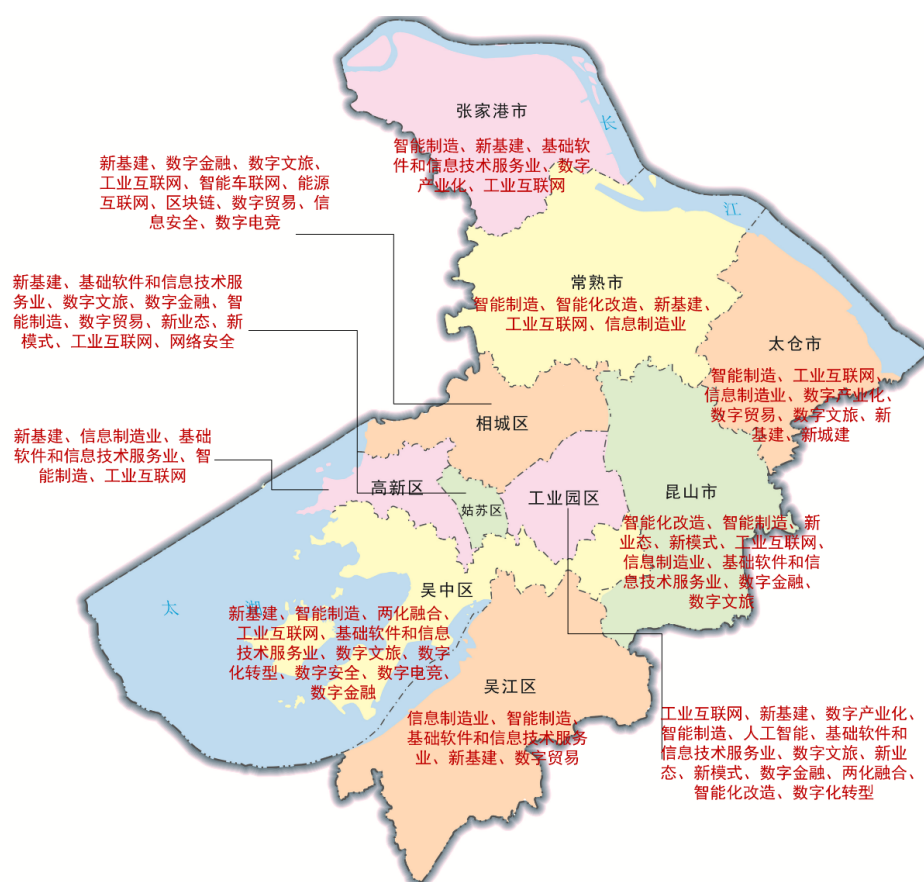


图 3-2 苏州市各板块数字经济重点发展方向

苏州市各板块数字经济发展空间布局一览表

区（市）	类 别	重点发展方向/ 领域	主要产业载体
张家港市	数字产业、基础设施、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	智能制造、新基建、基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数字产业化、工业互联网	张家港沙洲湖科创园、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陶瓷先进技术研究、同济大学张家港市无人系统智能检测联合研究中心、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中央研究院、港城智能制造大数据产业园、华云数谷数字经济产业园、张家港智慧城市数字平台及城市大脑、腾讯云（张家港）工业云基地
常熟市	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基础设施、数字产业	智能制造、智能化改造、新基建、工业互联网、信息制造业	常熟国家大学科技园、国环云信数字产业园、立讯智能科技产业园二期项目、高新区智能网联车中心、城铁片区“数字科技新城”小型示范数据中心、漕河泾常熟绿洲芯城
太仓市	数字产业、基础设施、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	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信息制造业、数字产业化、数字贸易、	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园、太仓人工智能超算中心、太仓智汇谷、沪太智慧云谷数字科技产业园、太仓大数据网络设备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及数据中心、5G+汽车零部件工业互联

区（市）	类 别	重点发展方向/ 领域	主要产业载体
		数字文旅、新基建、新城建	网平台总部、西工大太仓长三院数字科技研发项目、中科（苏州）智慧产研城、“科创之芯”研发平台、东软太仓信息产业学院、苏宁环上海电商产业园
昆山市	数字产业、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基础设施	智能化改造、智能制造、新业态、新模式、工业互联网、信息制造业、基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数字金融、数字文旅	昆山花桥国际创新港、国网江苏智慧能源双创科技园（昆山）、阿里影视基地（周庄）、国家超级计算昆山中心、京东数字产业园、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创新应用中心、浙大金融研究院新经济发展创新中心、昆山工业互联网研究院、COCOSPACE 长三角大数据产业创新中心、沪苏人工智能创新应用中心
吴江区	数字产业、新基建	信息制造业、智能制造、基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新基建、数字贸易	苏州湾科技城、大健康领域专业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亨通苏州湾大数据智慧产业基地、步步高大数据人工智能产业园、百度 AI（吴江）赋能科技产业园、顺丰长三角创新中心、奕斯伟长三角“芯”科技产业园、京东方（苏州）智慧产业基地、永鼎智慧科技产业园、顺源·中关村长三角集成电路科技园、长三角科大亨芯研究院、平安广丰旗长三角科技产业园、恒力长三角国际新材料产业基地、中车交通绿色协同创新产业示范区（智能制造星舰）、岭邳智慧供应链产业园、中国移动长三角（苏州）数据中心
吴中区	数字产业、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数字安全	工业互联网、智能网联汽车、新基建、智能制造、两化融合、工业互联网、基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数字文旅、数字化转型、数字安全、数字电竞、数字金融	苏州（太湖）软件产业园、苏州吴淞江科技产业园、苏州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园、360 网络安全协同创新产业基地、赛迪工业和信息化研究院集团（苏州）有限公司（灵犀平台）、浪潮云、华为 Devcloud 创新中心、苏州高端智能制造协同创新中心（苏云平台）、达梦数据库研发机构、爱数第二研发中心、慧程智能江苏研发中心、苏州东软太湖软件产业学院暨苏州吴中双创产业园、创意商务中心（金枫广告产业园南区）、吴中电竞产业园

区（市）	类 别	重点发展方向/ 领域	主要产业载体
相城区	基础设施、数字产业、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数字安全	新基建、数字金融、数字文旅、工业互联网、智能车联网、能源互联网、区块链、数字贸易、信息安全、数字电竞	苏州高铁新城数字经济产业园、中国电信产业园（苏州）基地、中国移动 5G 研发社区、复星（黄桥）数字经济产业园、长三角区块链检测实验室、江苏亨通工控安全研究院、苏州（相城）工业互联网展示中心、紫光工业互联网平台、江苏省车联网先导区、同济大学大数据车联网（相城）创新中心、长三角数字货币研究院、长三角数字金融数据中心、东南大学长三角碳中和战略发展研究院苏州分院、苏州阳澄湖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园、苏州相城影视产业园、阳澄国际电竞馆、黄桥智能制造服务产业园、苏州大学相城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研究院、国机智能—中科院深圳先进院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海美国际（苏州）智能研发社区腾讯微瓴智慧建筑实验室、计算机学术交流中心、阳澄湖国际科创园、京东长三角智能电商产业园、清华大学金融科技研究院长三角创新中心、相城数字金融产业园、苏州元和塘文化产业园区
姑苏区	数字产业、基础设施、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数字安全	新基建、基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数字文旅、数字金融、智能制造、数字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工业互联网、网络安全	姑苏北部经济区数字经济产业园、数字经济协同创新基地、世界贸易中心、联实大厦、盛博广场、Aplus 科技镇长团 虎丘婚纱城众创空间、国发大厦、万融国际、城市生活广场、好百年商务广场、江苏有线传输大厦、姑苏芯谷、姑苏云谷等 15 个数字文创标杆产业园
苏州工业园区	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基础设施、数字产业、数字创新	工业互联网、新基建、数字产业化、智能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数字文旅、新业态、新模式、数字金融、两化融合、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	国际科技园、人工智能产业园、纳米科技园、2.5 产业园、上市产业园、现代服务业产业园、总部产业园、金光产业园、新虹产业园、现代服务广场、新扬产业园、3E 产业园、腾飞科技园、新国大研究院、上海交大人工智能研究院、纳米大学科技园、西浦创新港、微软创新中心、华为桑田岛基地、金鸡湖创业长廊、中新生态城、同程众创空间、一能科技园、生能科技创业园、科大讯飞智子空间、小马创业村、金鸡湖台青园、中科麦迪研究院

区（市）	类 别	重点发展方向/ 领域	主要产业载体
苏州 高新区	数字产业、基础设施、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	新基建、信息制造业、基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	太湖云谷、太湖科学城、市集成电路创新中心、中佞信智慧互联大数据产业园、苏州市智能制造领域先进技术研究院（天准科技）、智能制造验证中心（工信部电子五所）、苏州创业园、苏高新软件园

第四章 多措并举，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第一节 健全统筹协调机制

按照苏州市数字经济和数字化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发挥苏州市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加强顶层设计，强化协同推进机制，统筹全市数字经济发展政策制定、工作协调、监督检查及重大决策，确保规划主要任务和重要措施落地实施，加快推进“十四五”时期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组建苏州市数字经济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和研究智库，为数字经济发展战略研究、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技术支撑和智力保障。

第二节 完善制度标准体系

加快推动数字经济相关地方立法工作，围绕数据资源、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数字基础设施等方面对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顶层设计和制度规制。着力规范数据共享开放、开发利用、资产管理、运营运维和安全管理等工作，促进和规范公共数据资源社会化利用。探索研究数据确权、流通、交易、定价、保护等规则体系和地方立法。加快完善数字经济领域地方技术标准体系，鼓励和支持企业、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等积极参与和开展集成电路、物联网、区块链、工业互联网等重点领域的标准制定。深化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等技术标准

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技术和产品标准的验证和推广。

第三节 强化统计监测分析

加快建立数字经济统计管理制度，研究建立科学的评估指数和监测体系，建设苏州市数字经济监测平台，开展数字经济统计监测、分析、评价、考核工作，准确掌握数字经济发展动态。强化协同工作机制，进一步扩大统计监测对象范围，加强对规模以下企业的统计分析。加强重大项目管理与监控，定期发布市及各区县数字经济发展指数，打造数字经济发展的形象窗口，争取国家数字经济统计与监测的试点示范。

第四节 深化体制机制创新

充分发挥市场主体的决定性作用，建立“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数字经济发展模式。探索建立更具弹性的审慎监督、准入、退出等体制机制，形成新技术新产品的标准、认定、认证、定价、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体系。调整现有行业管理制度中不适应数字经济特点的市场准入要求，最大限度取消企业资质类、项目类等审批审查事项，消除行政审批中部门互为前置的认可程序和条件，减少政府对数字经济企业创新创业活动的干预，激发活力，加快培育平台型企业，形成集聚优势。推动数字经济、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重点领域立法，探索建立保障和规范产业健康发展的政策法规体系。

第五节 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围绕数字经济开展政策宣讲、干部能力培训，培养领导干部数字领导力，推动各级党政机关工作者、各行业领域从业者牢固树立数字化发展理念。组织数字经济政策落地、项目落地等重要节点的新闻发布会、项目集中签约仪式和招商推介会。向大众开展数字技术培训，积极开展数字技术、技能竞赛和数字经济领域的创业大赛。加强对数字经济优秀经验与典型案例的传播，推动科普内容丰富化、多元化，满足公众在数字经济时代的知识需求，营造全社会参与支持数字经济发展的良好氛围。